

# 靠聖靈成事(陶恕)

## 前言

陶恕博士的傳道事工滿結果子，他一直關切地上基督教會屬靈上的缺欠。

他在講壇上屢屢流露對教會的愛、欣賞和關心。教會就是基督在地上真正的身體。他講道模式中，顯示了連貫的憧憬，希望每一個信徒聚會上，都明瞭本身是滿有能力結出屬靈果子的，以榮耀耶穌基督。

陶恕博士死後十五年，北美宣道會出版社（Christian Publications，Inc．，）很高興能出版陶恕講壇系列的第七集，這是他首次專門針對基督教教會及其各樣長期事工所需的屬靈真理的作品。

一如以往，我們要指出陶恕博士的講道集不要拿來作教科書，視他的說話為金科玉律。相反，書中一章又一章的信息，適宜用於個人靈修和默想。

我們衷心感謝大家不斷要求出版陶恕博士的講道集。自他一九六三年五月辭世後，這是唯一的一套作品，刊載其先知式的講論及精闢的見解。

## 第一章 神永恆的作為：只靠聖靈成事

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 8、11-12）

聖經教導上，指出神一切透過教會進行的工作，都只有靠著聖靈運行其中，才能成事。可是，人卻不容易接受，因為這是跟我們肉體上追求虛榮與稱譽的私欲背道而馳的。

基本上，神待我們已是無比仁慈與溫柔，但並不表示神就願意容忍我們人類的驕傲與肉欲。因此，祂話語中常常嚴苛地斥責“驕傲的肉體”，同時，務要我們明白和承認：人不能仗賴本身任何天聰或才華，來完成神自己獨特和永恆的工作。

神雖然信實地提醒我們，聖靈其一任務乃要隱藏起基督的工人，不使他個人外露，但神希望人真正謙卑的要求，也往往處以寬容，只作為神的期望，而不定為規律，迫人謹守。

我們應該成熟地承認，許多雖已轉向基督，並加入教會的信徒，卻未曾摔去人類追求虛榮與稱譽的私欲，結果，一輩子花時間幹宗教的事情，但是，卻只為了一己榮耀而已！

弟兄啊！一切榮耀只屬乎神而已！假使我們硬要沾點光彩，那麼，神自己在教會內就會感到莫名其妙了。

由此而下，讓我們看看使徒筆下基督自己實際的作為吧！

祂賜下特殊恩賜，“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 12）。

你可否留意到我們故意把逗號刪去？神最初沒有在經文中加入標點符號，它們只是後來

翻譯的人加進去的。而經文中多了這些逗號後，那些恩賜在基督身體內，就儼然產生了一兩種不同的效果。

現在聖徒所做的，將來就能建立起基督的身體。那並非為人熟悉受任命的職事，而是每一個基督徒都有份參與的職事。我們都要一同建立基督的身體，直到大家都在信心裡合而為一，一同接受神的兒子既是完完全全的基督，又曾取了人的樣式，成為完全的人的真理。

來訪我們教會的人中，常有人坦白地問及某些他們在我們團契裡找不著的東西。他們想知道，為何我們對於別些時興群體的俗例不感興趣。

我很難阻止別人不客氣地把我們教會跟其他教會或群體比較，但假如我們未能達至屬靈或聖經嚴格的標準，不在乎我們是何許人，神也自然會對付我們。

不過，對於那些神託付我們的工作，經過我們虔敬地細讀聖經，並研究如何運用種種技巧之後，則一切的工作表現，我們都要負責。

我認為有三方面基要的方法，讓神可以使用基督的身體，實踐祂最終的工作，即那永恆的工作。

首先，基督信徒和會眾必須完全單獨獻身于基督的榮耀中，意思是絕對要從現代人力爭虛榮與稱譽的私欲中回轉過來。

為了使“賣藝人”遠離我的講壇，我已費盡九牛二虎之力。我不以為神呼召我們，乃是成為一群“賣藝人”，我們也深信神總不會讓教會裡築成一座宗教的舞臺，讓一群賣藝人在那裡狂傲自大，一心追尋自己在人間的聲名。

我們不相信那是神成就祂永恆工作的方法，祂從不曾表示，要倚靠人類各種各樣表演來傳揚福音。

反之，我們很需要留心聖經裡如何提及普通人，就是一般普羅大眾，像你像我的這些人。神話語裡常常稱讚普通人，我相信這是神樂於親近的一群。

耶穌身邊常圍著一群普通人，那裡沒有很多“明星”，相反，主耶穌大部分助手來自普通人，都是好人，但他們卻肯定不常是光芒四射、成就傑出的一群。

耶穌最看重的是我們奉獻的表現，在我們日子裡，確看見祂的靈使用那些不再關心自己好處的人，他們只是一心一意把榮耀歸與救主耶穌基督。

若要討主喜悅，我們就必須單單成為神手裡的器皿，任由主使用。

用數秒時間，在你腦海中浮現家裡林林總總既實用又美觀的電器，它們都是為了各種不同用途而製造出來的。

可是，不接上電流，電器只是金屬或塑膠品，全無功用，唯有待外面的電源送來能量，它們才真正發揮應有功能。

這也一如神在教會裡的種種工作。

不少人傳道和教導，也不少人以音樂來侍奉神，當然，還有許多人管理神的工作。可是，若聖靈的能力不能自由運行於各人工作上，予以能力，那麼這些工人倒不如留在家中還好！

單獨倚靠人自己的天資，不足以應付神的工作，唯有借著至高神的靈自由地運行，以祂

自己創造力與賜福，才能使每項工作充滿生氣和加快完成。

昔日曾出現過一些偉大的傳道者，世上各處都想邀請他們前去。其中一位最傑出，在英國最受尊崇的傳道者，或許我們還有人認為他是佈道家，可是他卻並非以傳講聖經而聞名。反之，他長於自然科學、文學、哲學等方面，著作非常暢銷，他在講壇上雄辯滔滔的表現，吸引了無數群眾。

但是，那位傳道者去世後，昔日曾使他極其忙碌的種種工作一下子都煙消雲散，因為他沒有讓神的靈引領他所有天賦和能力，於是神永恆的工作也沒有因他而得到進展。

我們卻仍記得司布真（Spurgeon）與摩根（G·Campbell Morgan）離世後，他們生前的工作卻依舊如昔，因為這兩位著名的傳道者能把一生事工建立在神的話語和聖靈的能力上。

你可以把這事實寫下來：就是不論一個人做什麼，不論他在自己行業裡如何成功，但假如他沒有倚靠聖靈行事和加力，那麼他一死後，任何生前作為也必定全然粉碎。

或許最可悲的更是他的天分與才華，死後可能被人尊崇，但是他卻要曉得在主再來的日子裡，主要審判每一個人的工作，那單靠自己天賦所做的一切，在主眼中只是草木禾秸而已！

第二個有關神用教會的重要事情，乃是神回應我們憑真信心向祂發出的禱告。

禱告這回事，確是我們這群普通人，身為神兒女的特權。不管各人身份為何，我們都有權在神家裡憑信心向祂禱告，那禱告能佔據神的心，並且能使我們達到神對屬靈生命與得勝生活的要求。

我們若思索禱告的能力和效用，那就同時在問自己為何是個基督徒，和自己正為了什麼東西而奮鬥。

我們要問自己，是否走上信仰的歡樂輪上，不停地團團轉，還是緊握住那機動木馬須毛，在音樂中毫無意義地旋轉旋轉。

有些人可能以為信仰的路途乃是一種進程，但神家裡的人往往有更深的體會。我們四周有許多人的信仰，絕不僅是每個主日守禮拜，而是相信一群得救的信徒聚集一起，而神在其中要奇妙地答應我們的禱告。

我們相信神垂聽並且在聖靈裡應允我們的禱告，就讓我們說：神在會眾裡成就禱告一事，要比其他任何事情更能振奮人心，更能鼓勵和團結屬祂的子民。

神垂聽我們禱告，又能把人在挫敗裡下垂的手重新舉起，並且使屬靈裡發酸的腿再次得力。

我很相信人無論如何宣傳神的工，也總及不上憑信心向神禱告，讓祂透過聖靈應允禱告，豐豐富富地施與恩惠，成就祂的事工。

實際上，這樣的一種禱告與切合神要求的做法，將帶來神借教會而成就工作的第三種方法，就是基督徒倚靠聖靈行事，並甘心樂意地運用聖靈所賜的恩賜。

這樣做使我們有滿溢的福氣，不易倦怠。並且，要引領我們，曉得唯有借著聖靈行事，才能領略到神的同在、能力和賜福。

真正明白神的基督徒，不會再爭論是否常常需要聖靈同在的事實，假若我們親眼見過奇妙復興，就必然瞭解那是不容否認的事情。

在我的檔案中，仍留著一份有關教會復興的舊提綱。我年輕時，在講臺上就傳復興的信息，但迅即發現，知易行難，講復興不難，但要教會真正實踐出來，卻甚為不易。

我所講“奇妙復興”是什麼意思呢？

當會眾裡有人踏進一步，經歷簇新而奇妙的屬靈經驗，你就會發現我所謂的奇妙復興是怎樣一回事。這種靈裡的復興，能比一切教會的聚會或特別令會，更能使年青人工作振奮和上進，因此，就讓這復興發生在一個年青人身上吧！

對於年長的基督徒，道理也是一樣。只要有一人憑信心向前走上一步，口裡宣揚聖靈的豐富，高舉耶穌基督為主，那麼整個群體裡的信徒都會一同感受到，並深深分享到那種屬靈的喜樂。

我認為我們要接受和相信，它是按照神有關聖靈的應許而產生的一個屬靈定律。

另一方面，我們卻不相信那種屬靈的福氣，可以用錢買到。我們也不相信飛機或任何運貨的交通工具可以把它運來。同時，神在人靈裡的同在和賜福，人也不可能自製。

我們相信只有在傳講神話語時，有聖靈運行其中，那奇妙復興才會出現；只有待聖靈運行在人心裡，把人內心攪動，叫人相信，那時神真正的賜福才會降臨。

好了，綜合上述而言，又是什麼意思呢？意思是假如我們單一專注于神榮耀之中，運用禱告而來的資源，服從於神的靈的帶領，於是基督的教會就必然滿有真正的大喜樂。

認識我的人，相信總不會認為我是一個常常嘻嘻哈哈的人，但是感謝主，我知道在主內的真正喜樂，同時也相信我們應該成為喜樂的一群。

基督身體內每一員，總得面對一個問題，就是我們配稱為“喜樂的人”嗎？

我們有多少人，主日往教會敬拜神，但腦海卻堵住無數家裡煩憂？

有多少生意人，星期五晚上把那個星期種種煩惱搬回家，而星期天又把它們一併帶往教會去？

在報稅的日子，又有多少人仿佛掉進了垃圾槽一般呢？家人健康問題又如何？家裡小孩問題又如何？多少神的兒女不斷把這一些憂慮與難題，成了自己整天的纏累？

我們豈能如此？這樣我們就沒法成為喜樂的人了！

王的兒女豈能終日哀哀愁愁？王的兒女又怎能面有愧色、背著自己的重擔呢？

弟兄們，我們實在忘了基督徒勝利的記號和在救主裡生命的喜悅。我們應要站得筆直，高聲向神讚美！

我必須同意詩人說，神予人的喜悅乃祂子民的力量，我深信世界的苦難總要被聖靈的光輝吸去，那是真實無巧的光輝。

有些教會訓練他們的司事和接待人員笑臉迎人，而且最好綻出雪白的牙齒，但是我每次看見這種笑容時，總覺渾身不自在，只覺那是一種應酬而已。他們的笑容只是訓練出來的，並非從心裡真正發出。而我就像握一握那訓練有素的海豹的鰭一樣，跟他們握一握手。

可是，若會眾中有聖靈給人的熱情、愉悅與喜樂，人的笑臉就自自然然展露，內心的快樂也無法掩藏，結果四周的人也受感染，喜樂不已。

我肯定已經說過許多遍，我們追尋各種使人快樂的途徑，其實我們內心卻沒有真正滿足的喜樂。

我承認我們正生活于幽暗的世代裡，國際間紛爭、核子謠言與危機、地震、暴亂、種種可怕的事情，都叫人暗自沮喪，搖頭歎息：“有啥用？”

但我們是基督徒，基督徒就應是世上最快樂的人，我們不用尋找別的東西，只需專心仰望神的話語，就可以知道神何其信實，祂本身就是喜樂泉源！

神另一道應許就是聖靈的恩賜與恩典，同時可以使我們以真正的愛去愛人。

我要告訴你：我定意要愛每一個人，不管他們可不可愛；即使我被傷害，我也堅信愛的力量。既定意的，我就去做，義無反悔！

有些人天生就很惹人喜愛，但有些人卻不是，他們或許只有自己的母親才會愛他們，但我也定意，我要為基督的緣故去愛這些人。

有些人不喜歡我，而且直言不諱，但我也要去愛他們，他們沒法阻止我這樣做。

弟兄們！愛不總是感受，愛是樂意的行徑，就是你能夠很樂意地愛人。主對我說：“要愛人！”我很清楚這教導，主不是叫我們單單感受到自己愛別人，而卻要有一顆樂意去愛的心。

假如我們單提及聖靈要我們所做的種種好事，卻從不提到要體恤與憐憫別人，我想這並非正確的做法。

我敢大膽地相信，信徒都有一副憐憫他人的心腸。我希望沒有人聽聞弟兄遇上麻煩或經歷試煉，而毫不關心和難過，也不為他向神懇切禱告。

我們對其他人的關懷，全發自內心的愛與體諒，若我們有聖靈所賜的恩慈，我們就不會傲慢待人，也不會處處挑剔他人不是。

我們每一個都得警醒，神若把祂恩手挪開。我們將一一倒地，永不翻身。但感謝主的仁慈，祂不計較我們種種軟弱和缺點，繼續向我們啟示，讓我們可以認識祂。

記得我曾經跟一個虔敬的英國人弟兄帕默（Noel Palmer）聊天，他個子高，聲音雄亮，是個善於表達自己的救世軍人員。

我跟他說：“帕默弟兄，什麼叫內心潔淨？它對你有什麼意義？”

他馬上有反應，說：“我相信人內心愛神，願意行善，神就不會計較我們許多瑕疵，同時祂會給我們路上的光，使我們可以跟隨祂的腳蹤行！”

我對他說：感謝主，我們不需完美無瑕，神的賜福已臨到我們。

你們追求神旨意的心，要遠比追求世上任何事情為大，同時你的眼目要專注仰望神的榮耀。

上述幾點，都是神的靈賞給人恩賜所十分要緊的，這些恩賜全靠聖靈運用而賦與能力。

以上所講一切，對我們弟兄姊妹的團契都十分重要。綜合起來，就是說明一個事實：聖

靈使耶穌基督成為我們大喜樂與歡愉的源頭！

## 第二章 聖靈的恩賜：教會缺之不可

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成為一身，互相聯絡做肢體，也是如此。按我們所得的恩賜，各有不同……。

恩賜原有分別，聖靈卻是一位。職事也有分別，主卻是一位。功用也有分別，神卻是一位，在眾人裡面運行一切的事。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林前十二 4-7）

聖經教導我們；對於任何一個要榮耀耶穌基督為救主的基督徒，真正聖靈所賜的恩賜，在他們屬靈生活和事工上，都是缺之不可。

其次，我須補充，至今我仍未見到世上有任何一個團體、宗派或組織，能夠完全明白保羅的訓示，並且掌握在主身體內屬靈生命的目標。

我以上的結論，似乎對那些不斷尋找世上完美教會的人，沒有一點鼓勵，反之卻潑了一盆冷水。這種人每個教會都有，他們諸多批評，在這個教會中棲息一下，晃眼又想飛往另一處屬靈的草場，直至找到世上由完美者組成，並且由最理想的牧者帶領的教會為止！

照我的理解，保羅是最率直的說法，指出世界上不論哪一角落，總之基督的身體上任何部分，都要把整個基督的教會裡各樣部門、恩賜與工作重新結集起來。

仔細地研究使徒有關耶穌基督和教會的教導時，應該教我們曉得，任何地方聚會，都要表明整個身體所有的功能。保羅清楚指出，每一個基督徒，都要顯示一種或多種從聖靈而來的恩賜，而所有信徒集合起來，就能成為一隊精兵，成就神的工作。

回顧以上的看法，我們大概都知道，基督徒在地上的運作、生命的道理，全基於一個事實，就是教會乃基督的身體，而基督自己就是這身體的頭。

每一個真基督徒，不管身住何方，都是這身體其中一部分，聖靈對教會，就正如我們自己靈魂對我們肉身一樣，借聖靈的運行，基督成為教會的生命、整合與知覺。若讓靈魂離開肉身，身體中每一部分都會停止操作。

每一個人的身體，就好比教會的屬靈生命與功能。新約裡，保羅曾經在他書信中三次用人的身體作說明，反映出這是一個嚴格的計畫，在元首耶穌基督操縱下，所有肢體的設計與創造，都是為了特殊的功用。

若用比方作說明，始終不能貼切和恰當，甚至可能誤導或推翻某些正確的觀點，尤其當我們談及神聖潔與永恆的事情，更容易出錯。

例如，人的肉身若要有正常活動功能，就必須把所有身體部分集於一處，否則，把人剁碎，他就死亡。

但作為基督的身體的教會卻不然，教會本身就是一個整體，是聖靈的合一，所以教會的肢體無須集於一處。實際上。他們很多已經離世，居於天家了，而在世的也分散于世界各方的每一個教會中。

可是，作為基督身體的真正教會並非給撕裂或瓜分，聖靈把它聯合起來，使這身體維持

生命，同時祂控制肢體各方面功能。

肉身上，每一部分的設計都為了特殊的功用，眼是專為觀看的，耳是專為聆聽的，而雙手就更特別，用來表現獨特的功用。肺是專為呼吸，而心臟就是作血液迴圈之用。

它們全部的設計，都必須在彼此合作、彼此配搭、一同服務的情況下，才能發揮功能。正如在基督身體內也一樣，我們就是互為肢體。按保羅的看法，整個身體為它所有肢體而活，而所有肢體又正為這身體而活。因此，神要賜下恩賜，讓身體在屬靈生命上得益，並且保持靈命的健康與興旺，以在這個充滿敵意的世界裡服侍耶穌基督。

好了，肢體控制方面又如何？許多人似乎忘記了一點，就是身體上各肢體能合作有效，全憑得到它們的頭指示。

一個人的頭跟身體以下部分割離後，所有肢體就不可能再跟以往般領受命令，發揮應有功能，這是很淺顯的道理——肉身必須讓它的頭來指揮和控制。

就像聖經對我們說，教會乃基督的身體，它必須從元首耶穌基督我們的主那裡獲取生命，領受命令與接受管理。

因此，每一個基督徒，總要留心 and 注意聖經上對肢體的功用有什麼教導。

那所謂功用，聖經稱之為恩賜，乃是特殊的能力，是神由自己恩典的寶庫中賜與人的禮物。

保羅給羅馬人教會這個提醒：“我憑著所賜我的恩對你們各人說：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要照著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大小，看得合乎中道。”（羅十二 3）

然後，保羅繼續清楚指出，教會裡所有信徒都得到神不同的恩賜，“按我們所得的恩賜，各有不同。”（羅十二 6）

有些教師認為他們曉得新約書信裡，實際上提及過多少種聖靈的恩賜，可是，我卻認為不能用實際數目來計算，因為有一些恩賜與其他恩賜其實同屬一種，例如做執事的恩賜與治理事的恩賜。而毫無疑問，其他恩賜上也不乏意義重複的項目。

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裡，保羅提及許多不同種類的恩賜，而其中九項他特別花上筆墨。此章稍後部分，他又說到神在教會裡設立使徒、先知、教師，並且提及其他如幫助人、治理事的恩賜。

羅馬書第十二章裡，保羅就講及勸化、施捨、治理和憐憫人的恩賜。

以弗所書第四章，保羅談到神賜人傳福音和牧師的恩賜。

無論哪一處的基督徒，一般都同意使徒乃耶穌親自揀選的，他們是基督自己一生言行的見證人，但他們的事工卻不是永恆存在的。

新約裡有關做先知的恩賜，並非指他們會預言什麼，乃是說他們要對當時的時代直接說出神的話，傳揚神的真理。

我們不能否認基督的教師應該具備特殊的恩賜，我們也不怕承認並非人人可以教導別人，即使有天分的人，也必須由神的靈親自膏立他去教導，同時他們更必須領受神賜與智慧和知識的特殊恩賜。

我們在基督身體內的屬靈生命，都謙卑地曉得聖靈賜人的恩賜中有醫治和行神跡的權能。而保羅對哥林多教會講述聖靈恩賜的事情中，以說方言的恩賜作結，繼而推出一連串反問。

“豈都是使徒嗎？豈都是先知嗎？豈都是教師嗎？豈都是行異能的嗎？豈都是得恩賜醫病的嗎？豈都是說方言的嗎？豈都是翻方言的嗎？”（林前十二 29-30）

當然，這些問題的答案都是否定的，於是保羅作出以下指引：

“你們要切切地求那更大的恩賜。我現今把最妙的道指示你們。”（林前十二 31）

我認為所有相信現今教會確實和必須擁有聖靈恩賜的基督徒群體，都應該團結一起，在主內合而為一。

我常對許多正參與所謂方言運動的團體的朋友說，我不同意特別強調這一個恩賜高過其餘，況且保羅在眾多恩賜中，只把說方言放在最後的位置上。

不按聖經原則，而像小孩子給人家看自己的新玩具般，把自己的恩賜向人炫耀，我不相信這樣可以使神喜悅。

我相信不管在任何情況，只要是把自己個人感受凌駕於聖經原則之上，就是給神一種侮辱。

凡讓聰慧、溫柔的聖靈管理的信徒，就應該表現出真實無偽的辨識力。今日有些所謂有“恩賜”的圈子裡，卻往往缺乏屬靈的辨識力，而且常常盲目附從。他們中間充滿歧見、分裂，或誤用幼稚的傳道人，又甚至早于貓王皮禮士利（Elvis Presley）在神的殿內奏起所謂福音搖滾樂。

我這樣回顧並非要責備個人、教會或群體，可是，對於有些人喜歡說：“我們有聖靈的恩賜，來，跟我們一起吧！”我就不能不表示一下自己的意見。

我無論參與任何一個運動，或接受一個思想流派，或神學看法，又或加入一個教會軍體或宗派組織，我都必定先做種種恰當的測試。

那群體在多年來，有什麼特別為人認識的地方和見解？有否訓練敏銳的屬靈辨識力，曉得哪是肉體心意，哪是聖靈帶領？有否強調屬靈合一與整體性？對於道德生活，是否隨隨便便，還是極其重視聖潔生活？

一般基要派基督徒圈子內，我恐怕已響起欠缺屬靈辨識力的警號了，因為我們往往把聖靈拒於門外。我們就像蒙住了屬靈的眼睛，於是摔倒地上。正因為我們把聖靈的辨識力與領導趕跑，才会有許多教會竟降服于玩樂的試探下，玩樂至上！

除此之外，再沒有別些適合的理由，可以解釋為何理性主義在許多會眾生命中占如此重要地位。又為何世俗腐敗的力量竟能支配愈來愈多信徒？真實、謙卑和堅定不移的基督教會，真是愈來愈難尋了。

並不是教會的領袖和信徒不好，只因為神的聖靈被堅拒門外而已，而且大家也不再渴求辨識屬靈事物的恩賜。

我相信我們很需要信心的恩賜，不過，我並不是指導人得救的信心，而是我們要一種特



別獨有的信心恩賜，它往往與聖靈所賜的辨識力有聯繫。

恩賜中有幫助人的恩賜，我不清楚它所有的意思，但我曉得有許多具有這種恩賜的信徒，就多只是神工作上的助手而已。

與此有關的就是憐憫人的恩賜，就像主耶穌在世時常有的表現，行善與給沮喪者得鼓勵。另外，教會內又有做執事的恩賜，這跟治理事的恩賜大概是一樣的。

有些人可能不曉得恩賜裡有所謂施捨的一項，雖然神也有教導我們要施予，但是祂又特別給人一項真實而特殊的施捨恩賜。

還有，聖經上也講到有傳福音的，有做牧師的恩賜。

神在祂聖靈裡已賜給各人各樣恩賜與能力，我們因此不用尋求其他法子，已足以侍奉祂了。

嚴格來說，我們各人必須為自己所做的一切承擔責任。聖經上說有一天主要再來，那時我們都要站在基督審判台前，各人做過的事情，不管好與壞，都要一一重現眼前。

那時各人都要露出最真實的面目，過去一切只憑自己力量及為炫耀自己能力的事情，都要馬上如沒用的草木禾秸一樣，被火燒掉，它們要與真正為聖靈引導的工作、職分分開，而那按照聖靈心意而行的，乃神眼中具有永恆價值的東西，就像金銀和寶石一樣，被烈火燃燒也不毀壞。

那一日，所有仗賴肉體的工作都要消失和過去，唯有按照聖靈引領的才能夠存留下來。

至高權能的神的一切工作，都是具有屬靈恩賜的人來成就的，這是事實，你敢於接受嗎？因此，祂所有在地上的工作，都是透過在自己才幹以外而具備屬靈恩賜的，謙卑和忠心的信徒來完成的。

請容我說出使你驚訝的事實：一個天生傑出的人，可以毫無屬靈恩賜而繼續負責宗教的活動，或憑著自己天賦或某些特殊訓練，每星期在教會上講道，甚至有些更稱為解經家，這實在一點也不奇怪，因為他們可以熟讀釋經書，然後照搬到講壇上。

是的，這個事實可能令你感到震驚，但我絕無虛言。現在只要一個說話流利，又懂得運用宗教術語的人，就可以當傳道人了。

不過，任何人若決意傳道，好讓自己工作和職事將來可以在審判的烈火中存留的話，那他一定要憑聖靈賜他愛與關懷去傳福音、教導人、勸慰人，而這一切恩賜皆超乎他自己個人天賦能力以外。

我們得緊記，即如耶穌成為人，在我們中間傳道的日子，祂也是倚靠聖靈膏祂的能力。祂引用先知的話以說明祂自己的工作：“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祂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路四 18）

你可否發覺，假使教會裡領袖和會眾沒有真正聖靈恩賜，不是由聖靈真正膏立的，他們就只會轉過來單憑人自己的天賦能力。

在那情況下，人的天分必定走在最前方。

我聞說有些人能利用牙齒來吹口哨，有些人很會創作動人的詩章，有些音樂家很會作曲

和演唱，有些人則很善於說話。啊，大家都來敬佩這些有天才的人！

於是宗教的活動，也以天才來支配了，聖靈的恩賜倒被忽視，大家也完全沒有按神的原意來使用它。

同時，很多教會的活動或團契走向心理學的實踐去，許多教會團體的領袖是出色的心理學家，懂得應酬人的伎倆，驅使大批大批的人前去他們聚會中，於是他們教會就給稱為“成功”的教會。

那些教會某些操作仗賴人做生意的才幹，某些則仗賴人有作推銷員和政客的天分。

一個基督徒的教會能完全以人類的才幹，而不管聖靈恩賜來運作，卻依然可以生存，並且在社區內享有不錯的名聲。總之還未到那重大而可怕的審判日子之前，人們都不曉得單靠人能力和才華所做的事情，終會給烈火完全焚燒，而唯有讓聖靈引領的，才能依然穩站主跟前！

神正在等候，同時祂很樂意，要透過祂的靈來為我們或教會成就祂為整個基督身體所作的計畫。

基督應允門徒，透過聖靈的工作，“你們就必得著能力”，祂又教導門徒，若我們肯完全讓主管理，聖靈就能給人美善的恩典，結出種種美好的果子。

讓我跟大家分享自己真誠的盼望和祈求，就是我相信神的靈很願意在我們中間，成就一些滿有恩典的新事！

我們要有自重和自製表現，這是基督徒信仰的基礎。要學習耶穌自己的柔和親切，同時要有屬靈生命的記號，撇棄舊人樣式，就像早期教會使徒一樣。讓我們都滿懷希望，投入神的豐盛裡去！

若昔日曾在摩拉維亞（Moravians）降臨的神滿益的靈，今日同樣降臨我們身上，那豈不是很奇妙的事嗎？使徒就會解釋說：“凡靠近救主的，馬上就有一種愛的感覺，那就是聖靈降臨的表現。”

啊！靠近救主而馬上感受到愛，對我們會產生多大影響！隨著聖靈而來的是愛慕神的話語，使我們在愛裡連合、生命尊貴而有意義，過著高潔道德的生活，唯有聖靈才能使我們如此親近救主！

### 第三章 教會的悲劇：失落的恩賜

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林前十二7）

如果教會內的肢體主要依賴人的天分，而漠視聖靈真正的恩賜與恩典時，教會就不能提升到她原有的身份上。

眼見許多宗教活動在教會內舉行，卻不是永恆的靈永恆的工作，而是人必死生命裡必然朽壞的作為，這真是個可怕的悲劇！

以我自己對目前福音派圈子的觀察，我敢說大概百分之九十宗教事工，乃由沒有領受聖靈恩賜的教會肢體負責的。

許多信徒縱然很能幹，曉得做很多事情，卻未能顯示出他們從聖靈裡領受了任何屬靈恩賜。

我們既認許並且任由沒有真正屬靈恩賜的肢體負責宗教事工，於是明顯地阻緩了神在祂教會裡真正的作為。明顯地妨礙了神在未信的人心裡動工。

我想有人會對以上見解回應說：“噢！那只是陶恕個人看法罷了！”

可是，最近幾次令會上，如國際學生福音團契（International Fellowship of Evangelical Students）（相對於加拿大的校園團契〔Inter-Varsity〕）所舉辦的，都邀請一些以講述聖靈在神子民裡運行的重要性而馳名國際的講者，可見這種體認，在世界各地裡引起極大迴響，因為神在各處的不同宗派，都讓人看到同樣的需要。

此刻有人會問：“為何如此強調這事情？難道不是每一個基督徒都已經有聖靈在心裡運行了嗎？”

不錯，無數聖經權威都承認，重生的信徒都有聖靈在他們心裡。

保羅給哥林多教會的信上，提醒他們凡受洗的信徒，都是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保羅更寫信給羅馬教會，堅持說：“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羅八 9）

可是，保羅寫給哥林多教會同樣的信上，向哥林多信徒闡釋聖靈在重生信徒心裡的工作時，他同時告訴他們：“論到聖靈的恩賜，我不願意你們不明白”，之後又說：“要切切地求那更大的恩賜。”

所以，保羅很明顯不單希望信徒曉得自己信主後，就有聖靈同在的事實，否則他下面繼續講的乃是多餘了，他停在前面已經足夠。

可是，他繼續以很長篇幅解釋教會裡屬靈恩賜的重要功能，我想他要說明這一些屬靈的能力和功用，乃每一個基督徒重生後擁有的權利。

保羅並不是說我們必須成為重要和有名的基督徒，才能對基督的身體有建樹，屬靈恩賜並非專為出色的人而設，它乃屬於那些最謙卑聖徒的權利。

保羅提醒哥林多信徒，神其實要尋找那些普通人，因為他們願意透過聖靈本身和祂的功能，來回應神向外的計畫。

“‘智慧人在哪裡？’保羅問道：‘文士在哪裡？這世上的辯士在哪裡？……’”

“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林前一 20、27）

故此，弟兄啊！神的靈、神的同在和祂的恩賜，都不是我們基督徒可有可無的選擇，而是絕對要擁有的東西！

此外，又有另一方面的真理，常給人忽略的：那重生得救的人在基督身體內歡歡喜喜地找到自己的位置，卻始終仍是人，雖然是憑耶穌的死與復活得救，也不例外。他們透過神的憐憫與恩典，得著神親自寬恕，從罪裡完全得拯救，快快樂樂在耶穌基督可見的教會內享受美好團契生活。

我要指出：他們仍然是人，他們仍住在未得贖的軀體內！假如他們要繼續留在這屬靈救

贖的團契內，享受其中祝福；假如他們要參與基督徒的見證，按照神期望有效地見證祂，他們就必定要清楚認識和經歷到聖靈在人心裡的光照，又必須依靠聖靈的恩賜、堅忍和膏油，以應付宇宙人類枯萎的生活。

信徒實際上仍活在未得贖的軀體內，基督身體內每一個信徒，無論是跟隨主又認識主的最古老、最與主有親密關係的聖徒，或剛領受神拯救的喜樂、蒙神赦罪的新信徒，都是一樣。

弟兄啊，這確是基督教正統神學看法，也是使徒保羅向我們傳達的啟示：因為受造之物服在虛空之下，不是自己願意，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脫離敗壞的轄制，得享神兒女自由的榮耀。我們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勞苦，直到如今。

“不但如此，就是我們這有聖靈初結果子的，也是自己心裡歎息，等候得著兒子的名分，乃是我們的身體得贖。”（羅八 20-23）

神今天的聖徒依舊活在未得贖的殿內，我們的身體按照神自己應許，總有一天會得贖，不過在今生，卻還不是得贖的時候。

所以，神不可能用我們必死的身體，來成就祂永恆事工，而我以上所說的，也正是說明這道理。我們要明白，唯有那永在的聖靈才能成就神永恆事工。

也許我們此刻需要打個比方來說明說明。

傑出的畫家會認為自己畫畫出色，是全憑他雙手與雙眼的本事。

音樂家就會認為自己彈奏樂器，從鍵盤上或弦線上奏出和諧的樂章，乃因為他兩手和十個指頭的功勞。

不論何處，有天才的人總會把自己的成就歸功於自己的手、足、耳朵或嗓子。可是，這種信念卻是大錯特錯！

其實，一切功勞應完全歸於我們的腦袋，那是神賦予人的，若兩手沒有大腦控制，哪來活動的能力？

假如突然間把腦袋砍下，失去生機，那麼兩手就會發麻無助，因為人有腦袋才可以繪畫，嗅玫瑰芬芳，聆聽音樂。

這是很淺顯的生理常識，我們在學校已經學過，而醫生則更深一層明白。你的手不能做任何事情，無論是編織、繪畫、剪裁、修剪，或開動機械，都要你的大腦主使和控制所有動作；兩手的功能就只是工具或器官，全得聽從大腦的差使。

聖靈對於基督的身體，就必須正如腦袋對於耳目手足和舌頭一樣。聖經上說：“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腓二 13）

有人會以為自己為神做了什麼什麼，但實際上神是自己做那些事情，我們只是祂的器具而已，因為我們曉得，神屬靈的工作，我們一項也沒法完成。

重要的是聖靈願意管理我們，用做工具和器官，透過我們所做的事，讓神得以在基督的身體中彰顯祂自己。

或許我可以用我的手來再打個比方，進一步說明這真理。

我想，我兩手就像一般人的手。或許以我身體的比例來說，雙手是稍為大了一點，這大概因為我年輕時，要做不少農莊工作的關係。

可是，我得告訴你們一些關於我雙手的事情，我不能彈奏小提琴，因為我兩手沒有這種天賦。我也不能夠在畫布上繪畫，因為我兩手同樣沒有這種天賦。

我不能彈風琴或鋼琴，我也好不容易才能拿起那螺絲鑽，在家裡做一些修理的工作。

我本人很樂意繪畫，無奈雙手卻不聽話，沒有這方面天分。我腦袋可以給身體各部分某些指示，但是它本身對顏色、形式、輪廓、透視卻沒有什麼反應。

假使我腦袋說：“陶恕，來，在風琴上彈奏一曲，”那我只會回答：“腦袋啊！我樂於彈奏風琴，可是我雙手全無這種本事！”

毫無疑問，你會同意，假如我要自己笨拙的手去彈出美妙動人的音樂，是很天真的想法。

以此比方，我們來看看基督身體內的情況，原來我們同樣容許基督的身體內發生那些妄想，你說是不是令人震驚？我們列出教會裡一串名單，告訴他們去做許多神的工作，卻從不知道必須有聖靈的膏立、管理與運行，才能夠產生屬靈的成果。

沒有屬靈恩賜的人，同樣可以從事很多宗教活動和工作，而且可以在教會裡侍奉，可是有一天面對神審判時，那些工作都要歸於無有，因為那只是人自己的作為。

讓我們就自己情況來討論這問題吧！

一些宗教“活躍分子”可以有許多自我誇口的地方，他們建立教會，寫作聖詩和書本。

音樂方面，他們又能唱，又能奏。有些偶爾會參加祈禱會，另一些則負責推行種種屬靈運動。

不管他們如何早出晚歸，整天勞碌，假如只是憑個人天分來達至宗教目的，他們所作始終都要過去，因為那只是一個必死的腦袋所成就的必然朽壞的工作。

而神對那一切只會寫下：“它為死亡而生，為離去而來！”

我內心為此傷痛，神在今日世上基督的教會中竟寫下這樣字句。太多人只想憑人的才智和肉體力量，來做神本來要透過聖靈成就的工作，於是神提醒我們：這等教會工作只是暫時的，終有一天會朽壞。

我們不要被那誤用的“不朽”一詞欺騙。畫廊上掛著米開朗基羅（Michaelangelo）的作品，聲稱為不朽傑作。但在神真理中，根本沒有不朽的畫、不朽的詩、不朽的樂章，因為不朽乃永久存在的意思。

我自己卻喜歡跟那些寂寂無聞、不受頌揚的人一起，他們依靠聖靈來工作，雖然所做的在神國度內只是極其細微的事情，但是，總比那些自以為幹大事，參與為眾人熟悉的宗教活動的人有意思。那些所謂大事，神卻寫下如此判語：“這都要過去！”

確實不少教會的工作和活動，只是靠一些心理和天生的才幹來支撐的，基礎很不穩固。

另外，更有些令人難過，卻是千真萬確的事：有不少岳母，為他們英俊瀟灑的女婿禱告，希望神呼召他們出來傳道，因為這些岳母覺得，她們的女婿相貌堂堂，就像一派站在講壇上的模樣。

我們生活在以安撫來掩飾所有罪性的日子裡。很多宗教的表達上，都往往是安撫的說話。弟兄們！我深信神希望我們夠硬朗、夠敏銳，能辨別哪些純是嫵媚說話，用來討好教會裡不願思想的人；哪些是講道如演戲；哪些是純有美妙的嗓子，卻沒有真實內容的聲音。

我們最好不要忘記使徒保羅講的“氣貌”和“言語”二事。

我們都認同保羅乃歷史上一位偉人，同時也是全能神向人做工的一條管道。

但你知不知道那時代的人怎樣說他呢？那時，哥林多地方裡的人批評保羅道：“他的信，又沉重、又厲害，及至見面，卻是氣貌不揚，言語粗俗的。”（林後十 10）

哥林多教會的人最初看保羅寫給他們的第一封信，就說：“他的信很厲害啊！都是引起轟動的話題！”

可是，後來親耳聽聞保羅的事情，他們又挺失望，因為保羅似乎沒有什麼天賦才華。

請各位不要忽略這評價的意義。那是世界上一個極其聰明的人，不過，若他去投考電臺播音員，卻顯然考不上，他既沒有討人喜歡的外貌，不能英姿勃勃地站在講壇上，更沒有柔和動聽的聲音和溫文爾雅的談吐舉止。然而，保羅不論往何處去，都是順從聖靈帶領，一切行事為人，都是靠聖靈引導。他傳福音工作的成就，都是要在他身處的年代裡，使基督在世上得榮耀，而絕不圖謀個人榮耀。

若教會決定任用一個純粹是“光芒四射”的人站上講壇，我會感到十分遺憾！

許多年來，我留心觀察不少所謂光芒四射的人的表現，實際上就正如小孩子每逢七月四日看煙花一樣，那晚上耀眼的光芒，給人帶來極度興奮，可是卻亮不了一分鐘！又如手裡握住熱燙的棒，一下子卻又冰涼下來。

許多人滿身光芒而來到教會中，豈料大多數待散發一下子光芒後，又離開教會了。

弟兄啊！聖靈要把這一切憑著本身光芒、嘩眾取寵的本事和個人魅力而踏入教會的人趕跑。祂向我們低語：“神要你謙卑，讓祂充滿你、管理你，在你日子裡，使你能成為神在地上成就永恆工作的一部分！”

弟兄啊！給你一點勉勵。雖然我們身邊很少人具有真正屬靈恩賜，但並不表示它們全然消失於世界上。

在基督教會歷史上，從不曾有過一個時代，是某些聖靈恩賜不存在和不發生功效的。

有時候，即使遇上不明白或其信仰不像基督徒所信的人們，聖靈恩賜依然發生效力。但具備這些恩賜的教會仍然存留，而真正相信基督的實在大不乏人。於是代代相連，透過聖靈的能力，就成了基督教內一連續不絕的連鎖。

我們為神做任何事情，都要依賴聖靈的能力，並且要清楚：不能圖謀個人虛榮。我們要具備永恆的眼光，為神成就真正屬靈的事情，那樣就能得到神稱讚說：“這事要存留，直到永恆。”

大概我們都不曾聽過，或已經想不起一位十六歲女孩子的名字，她在威爾斯（Welsh）的復興運動中與羅拔士（Evan Roberts）合作，以歌聲帶來極大的屬靈蘇醒與奮興。

這位文靜而謙虛的女孩子，唱福音的詩歌唱得很好，儘管獨唱並不是聚會中常有的節

目。他們往往以一組人來獻唱，唱的多是富節奏感的詩篇，而不大需要獨唱的表達。

許多人都談論這女孩子具備的屬靈恩賜，那恩賜乃從聖靈而來的能力，讓她每次站起來唱歌時，都能榮耀救主。甚少人特別講及她的聲音，我不曉得她的嗓子如何悅耳動聽，不過我從記錄上知道她確實有恩賜，聖靈仿佛透過她奉獻的豐富感情，發出歌頌，感動人心。

每次她唱到有關主耶穌基督和救贖計畫、神的善良憐憫和我們各人對救主的需要時，台下男男女女的心都融化了，聖靈進而感動他們到神跟前，悔改相信神。

跟著，羅拔士會站起來講道，實際上他要講的不多了，因為那女孩子早已用聖靈的熱度和能力，把大家融化了。於是各人都預備好迎見基督。他只需引用一些經文，加上勸導，就已經足夠了。正因為她謙卑地運用神賜她的特殊恩賜，於是產生如此重要的影響。

那不僅是一時一地的反應，無論她來到何處，只要是為主而獻唱的話，那處的反應都是一樣。

可是，若她生在今天，我們會怎樣對待她的事工呢？我們會把她放在電臺廣播中，好讓她的才華被公開，並讓世人把她寵壞。感謝主，他們做得比我們好，不至於為她開始寫傳記；也感謝主，沒有人強迫她寫《我的一生——從育嬰院到講壇上》這樣的小冊子！

她是個美好的典範，是我們一直祈求——能夠謙卑地為榮耀耶穌基督而使用自己屬靈恩賜——的榜樣。她只是個樸實的威爾斯姑娘，並甘心樂意讓神的靈管理。據我所知，從來沒有樂評家稱讚過她有一副美妙的嗓子，可是她有的卻遠遠超過這東西！

聖靈是神柔和的鴿子，祂在賜福與能力中降臨我們身上時，我們不會感到任何痛楚和壓力。至於有時感到痛苦，乃是準備自己時必定有的遭遇，因為聖靈要完全尋到我們，並且要嚴肅地處理我們個別的問題。

祂會引導我們認罪，這是必定要做的。祂要引領我們，把自己內在所有自私自利、生活上不像耶穌的表現全部傾倒出來。又會帶領我，與曾經有分歧的人修好，指導我們向我們得罪過的人尋求寬恕，並且指示我們，那被視為不合時宜的償還和複和行動，乃人要成為清潔器皿的必然途徑。

坦白說，以手裡拿著厚厚的聖經來炫耀自己的人，永遠不可能經歷聖靈充滿，唯有等到他們把修飾和裝假成有教養的外表除去，一心謙卑地追求神在他們一生的計畫，聖靈才會降臨他們身上。

然而，除了有心追求聖靈以外，還要立定志向與神同行，唯有完全投入神膀臂中，才能得到聖靈充滿，讓祂擁有和管理他們的生命。

我們追尋信仰時，要把眼睛閉上，向耶穌的膀臂全然投靠過去！當一切幫助，一切指引，一切學問，一切記得起的經節，也不能真正使你給聖靈充滿；當一切你以為能夠使你投向神的做法失敗之後，你的心在絕望裡哭喊：“求禱充滿我！啊！現在就來充滿我！”

那時，你就走進一個朦朧的領域中，那裡人的理智要暫且擱置，人自己的心要投向神的膀臂內。就在那個時候，我可以說：人的才華，人的榮耀，人的責任，人的喜好，都要一一拋到昨日黑暗深淵中，突然間。每樣事情都是神的榮耀，神的尊榮。神的美好，而神的

靈就在你的心中！你已被砸碎、融化，最後讓神的靈全然充滿，直到沒有人再可以改變你意向的地步為止！

十九歲那年，我跪在岳母家裡的房間裡，懇切地禱告，聖靈就以極大的能力為我施洗。從那時起，我開始極其渴求神的旨意，並且起來反對其他幾乎所有的團體和主義的程式、理論和教訓。

他們都疲於與我周旋，有些人說我走得太遠了，有些人則說我還欠很多。弟兄們，且讓我使你們確信，我很清楚和肯定神對我裡外的作為，外界事情再沒有任何重要意義。絕望裡，同時也在信心中，我躍離那一切不再重要的事，來到生命中最重要的事——讓永生神的靈擁有我！

神借著我或我的事工做的任何一項微小事情，都可以溯源於當日聖靈把我充滿的那一刻裡。正因如此，我懇求基督身體要有屬靈生命，並且求永生的靈借著神兒女——祂的器皿，完成神永恆的事工！

#### **第四章 沒有次等基督徒：教會就是教會**

就如身子是一個，卻有許多肢體；而且肢體雖多，仍是一個身子；基督也是這樣。……都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並且各自做肢體。（林前十二 12-13、27）

耶穌基督對祂的信徒所作的永恆應許，價值無法測度，今日每一個真正相信主的基督徒，絕不應因時間過去或上一代完結而成為邊緣或次等基督徒。

我們同是基督徒，因為神建立教會，使教會長留地上，自五旬節以後，神就在一代一代個別基督徒身上，施行同樣的工作，不偏不倚，使教會持續不斷，運行無阻。

我們是否相信並宣揚這個真理：真正的教會在主聖名裡敬拜神臨在，發現基督依然在團契的生活中把自己交給信徒？

任何教會模式或聚會形式，與教會本身的建立毫無關係。唯有是神的臨在和祂的聖名，才是真正建立教會的因素。

無論何處，人們若奉神的聖名聚集，就有神的臨在。因此，神的聖名與臨在組成信徒真正的聚集，這是神在天上所認許的敬拜。

照我看來，這方面帶來了一個最奇妙的真理！在基督的身體裡，沒有任何一個與別不同的會眾，因為每一個都有神的聖名，每一個都因神的臨在而得榮耀。

我這樣講法，是與一位年輕牧師的話有關。有一次，有人介紹他給一位元著名教會的領袖認識，他自我介紹說：“某某博士，我肯定你不曾聽過我的名字，我只是鄉村一所小教會的牧師。”

那位領袖聽後，很聰明地回答說：“小夥子，世上沒有所謂小教會，在神眼中，所有教會大小都是一樣的。”

大或小，都必須是信徒奉神的聖名，敬拜神臨在而有的聚集。而感謝神，神從不問及哪



所是大教會，哪所是小教會。

可是，屬世的人依然不斷詢問教會大小和人數。對於那些人的判語，我倒清楚。他們說：“這真是一間小規模的教會”或“她真窮，只是間寂寂無名的教會。”

與此同時，神卻說：“她們全是我的教會，每一個都有權領受我賜予的各種福氣。”

我個人認為，每一個地方教會，倒應該很留意自己與新約教會的關係。

我們應該問自己：我們是否跟新約信徒一樣，真心對屬靈的成就感興趣。我們必須承認，目前四周屬靈熱度要比早期教會低，可是，大家卻不能否定神的信息，就是任何真心奉神聖名尊崇救主臨在的人，都可以跟新約和使徒有關係。

讓我們一起思索一些很嚴肅的問題，那是關乎神曆世歷代不斷重複，使教會永存的事實。首先，讓我們重溫神如何使人類延續的作為。

每一個人身上，都同樣具有昔日神創造亞當和夏娃時，給他們的那種奇異、神秘和神聖的生命。由於神在每一代中重複賜予那生命，於是無數世紀以來，生命一直存在，而人依舊是同一類的人類，大家擁有一樣的天性，代代如是。

當然，昔日哥倫布（Columbus）發現美洲（America）時，地球上的人與今日的不可能相同，當日的人今日不會仍然生存。但是，昔日的人類還是今日的人類，族類毫無改變。神使人借著生育製造新生命的奧秘，於是代代相傳，生生不息，永存地上。

以色列人就正好說明這個道理。

大衛時代的以色列人跟摩西時代的不同，卻因生育中重重複複的奧秘，他們仍是同一族的以色列人。

他們有一樣的神，領受一樣的約，與神有一樣的關係，大家有一樣的祖先，有一樣生命目的。他們都是一樣的民族。

因此，神既可以跟摩西時代的以色列人說話，也可以跟大衛時代、基督時代的以色列人說話，祂仍是向一樣的以色列族說話。實際上，他們都是在生育與重複的創造奧秘中，延綿不斷，組合成那不破而連結著的以色列民族。

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教會裡，道理全是一樣——那真正教會，今日依然存在。

我不是指著那些沒有生命的教會和不信的教會而言，在我腦海裡，乃是真正教會，一群虔敬的信徒聚集的敬拜。

昔日衛斯理（Wesley）傳道時，那些人與以往路德（Luther）傳道時的人不同，因為路德時代的人都去世了。而路德傳道時，卻又沒有那位曾寫過無數偉大詩歌的古老聖徒伯納德（Bernard）時代的男女。

我要指出，每一代都有不同的人，然而教會卻是如一，從最早期教會一直延伸下來，連續的關係從不曾間斷。

你和我都會承認，我們與亞當有別，與亞當的子孫有別，與他的曾曾曾孫也有別。不過，我們卻同意，我們都與他，還有他兒子該隱和亞伯有關係。生育的奧秘與生命的延續，使所有人類都緊緊合成為一個族類。

不過，明顯地，基督徒教會延續不斷的生命，跟民族生命在歷史上的延續，又是兩回事。民族內能有的只是政治上的合一，就像大不列顛帝國能夠代代相傳，乃憑著政治上的合一而成。可是，人類的合一卻不是政治的事情，而是生物學上的問題。生命川流不息，使人類能夠合為一個整體。

無論你如何把人類分為不同政黨和派別，人類在生命永存的奧秘中始終為一。

基督的教會也是這樣，教會從不因為是政治組織或其一部分而合一。我們每講及新教的傳統，即教父的傳統時，我們都講得挺隱晦和美妙。但是，若我說某地聚集敬拜的信徒，與使徒有直接血緣關係，意思就不一樣了。

那不是政治性或意識形態的東西，而是生物學上的問題，是與生命的奧秘有關。基督的教會則與神在人裡頭的生命有關。聖靈在今日人類當中的工作，與昔日並無分別。

我為了教會史上出現許多偉人而感謝神，但其實我們跟隨的，卻不是他們任何一位。

我們的榜樣在更源遠、更高處。那些教會的偉人看似領袖，然而他們像你和我一樣，全都是僕人。

路德撒種，衛斯理灌溉，芬尼（Finney）收割，他們只不過是永生神的僕人而已。

我們地方聚會是主耶穌基督建立的教會一部分，靠賴新生的奧秘而永久存留。因此，我們聚會乃是基督的信徒奉神聖名聚集，來敬拜和讚美神的臨在。

假如這是真實的（我全人見證這是真的），那麼一切昔日的重壓俱頓然消失。我所謂的重壓，連傳統宗教模式也算在內，例如我們必須唱某些詩歌，背誦某些禱文和信條，或跟隨某些公認的領導和敬拜的模式。但是，當我們以神子民的身份，憑信稱揚神的名超乎萬名，尊崇祂的臨在，那麼任何模式都變得不要緊了。

不錯，我堅持認為祂昔日在使徒時代所做的，今日同樣能夠為我們而做。啊！因為祂就在這裡，賜予我們特權，因此，我們作為神子民的權利仍然有效，我們擁有的特權絲毫沒有變更。

假如今日來個競選，要選出世上六位最偉大的人物，而我們沒有獲選，可是，我們依然如常享有神世界裡各種特權，與那些獲選的人並無不同，我們可以呼吸神清新的空氣，觀望祂蔚藍的天空，凝視夜空中不停閃爍的星辰。我們又可以站在堅硬土地上，印上大大小小足印，曉得那地承得住我們。我們跟那些偉大人物一同屬於人類的成員。

至於屬靈真理上，從沒有過神賜與的福氣或權利，是今日扣住不給我們的，當然我們必須明白聖經所講的是什麼意思。

例如，我們雖然曉得新天新地的本質在我們身上，但實際上，新天新地不會立時出現。

另外，也曉得目前我們不會有新的身體，要等到基督再來的日子，神才會賜給我們。

可是，所有現在就能給我們的東西，我們都可以擁有，我們很容易找出這些東西是什麼！

那麼，為何信徒不能經歷神切望給他們的所有東西？為何我們教會活動竟變成社交應酬？為何她變得徒有形式與儀式，而無真實內涵？

因為我們給錯誤教導了，我們一直都被錯誤教導。

我們被教導：我們現在的宗教已不同了，自從使徒時代過去後，它就已經不同了。

“教會踏入不同的紀元。魔鬼很忙碌，我們根本不能享有、認識和經驗使徒時代所有的一切。”我們被這樣教導。

對於那樣的教導，我有強烈的反感。凡是膽敢這樣說的人，情形就跟不讓你的孩子打開食物櫃的門，不讓他們一同坐在你飯桌前吃飯一模一樣。

任何教導或見解，若把我們與新約的應許和特權分隔的，就是錯誤的，而那個企圖這樣分隔的人，就是假教師！

誰給予哪一個人權力，在你妻子宣佈晚飯做好後，站在飯桌前，不許你的孩子吃飯呢？

又誰有權以此錯誤的教導為名，使你孩子遠離你的飯桌呢？他們都是你的孩子，而你對他們就有責任。你跟孩子之間已有不曾寫成文的約，而那飯桌是為他們預備的。你可以保留教導他們吃飯規矩的權利，但無人有權不許他們走近飯桌。

讓我來問：誰有權跟我說，按聖經教導，我是屬於一個跟早期教會不同的教會？

誰可告訴我，神榮耀的火已黯然無光，神基督強大的膀臂已減弱能力？

我讀新約時，誰可以說：“這部分不是給你的，那部分不是給你的，那應許不是給你的”？

誰獲授權站在神的國門前，阻止別人進去？

沒有人！

任何阻擋我擁有新約的特權和應許的教導或見解，都是錯誤的。任何人企圖這樣做，都是假教師。

另一個十分明顯的原因，為何我們沒有從神得到我們應有盡有的特權和應許，乃因為教會普遍屬靈的熱忱減退，和許多壞榜樣的冷淡影響。試圖否認基督徒圈子裡有壞榜樣，那也是很愚蠢的事。

我希望我們不會因為某些人嘲諷地宣稱：“我不再上基督徒教會，因為我曉得某些教會的所有臭事，”而驚惶失措，無所適從。

教會中常有人偽作基督徒。我們大家都聽聞過一些自稱追隨基督的人卻放縱肉體的事例。我們總不能否認，這等行為常常成為信心的絆腳石，叫其他忠信的人沮喪洩氣。

壞榜樣是一回事，但我們能否因為十二使徒中有一個猶大，就否定全數使徒？千千萬萬信徒，是否因為一個亞拿尼亞和一個撒非喇，就全部被否定？又是否因為一個底馬，就否定保羅本人呢？

我說肯定不會！

我不會因為一個壞榜樣偶然出現，就否定聖徒的聚會。

我不相信我們任何跟隨主的人，會自始至終完美無瑕，不曾成為一次半次不好的榜樣。

不過，這正是我們基督教的福音，正是基督身體裡得勝生命的全部內容！

就是那永遠約的寶血，使罪人得潔淨，弱者變剛強，借著神的慈悲和恩典，給人寬恕和稱義。

神潔淨的，我們永不能稱之不潔，神寶血的泉源就在那裡，無論神兒女過去如何，現在他的生命已讓神的靈光照，變成神賜的美好禮物，在祂身體的團契中，為救主成為閃爍的見證。

基督為那永恆恩典的約，在十字架上死，流出寶血，以血來作此約的印記。這約永不能毀去，從不曾修改或刪減或變更，它是自始至終有效的真理，要讓早期教會的一切能力、供應、應許和恩賜在今日同樣要屬於我們。

假如我們願意，基督可以借我們，成就昔日祂借那五旬節後委身的信徒所行的一切。

我們有這種潛質，我們敢不敢相信忠信的基督徒，可以有一天經驗一次既大且新，屬靈能力的波浪呢？

這股能力肯定不會來到那些又大又廣，擁有一些娛樂或世俗事情的教會中。可是，它肯定會來到那些追求神的賜福和同在，以比勝於萬事的人身上！

它會來到謙卑、忠信和委身的信徒身上，不管他們是誰，身在何方，它也會找到他們！

我承認我很希望生活在那樣屬靈情況下，不管要付什麼代價，若能與那些人一同分享神的賜福，也是值得的。

我希望你既是基督追隨者，又是昔日定時奉祂聖名聚集來敬拜祂臨在的使徒的直接傳人，分享神全然的所有啟示。

任何人忽略神的供應，不管程度如何，都是個悲劇，這是很簡單、純一的道理。

沒有一個基督徒，可以承擔忽略神至好供應的損失！

## 第五章 聖徒的聚會：聖靈裡愛的合一

“但如今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上身了……把加倍的體面給那有缺欠的肢體，免得身上分門別類……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並且各自做肢體。”（林前一二 18、24-25、27）

用最簡單，我們又能明白的字眼來形容基督徒教會，就是獲救贖聖徒的聚會。

用新約聖經裡有關基督和教會最重要的教導來說，保羅指出基督徒教會的生命與敬拜乃一種真正合一，此合一只能由聖靈來達成！

保羅特別給第一世紀哥林多教會寫信道：“就如身子是一個，卻有許多肢體。而且肢體雖多，仍是一個身子，基督也是這樣。”

繼續，他又說：“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臘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乃是許多肢體。”（林前十二 13-14）

現在，大家曉得無論在地方教會或聚會所，我們自己並非自成一局，我們更希望看見基督身體——教會——為一整體。若要在地方教會中扮演應有角色，我們必須把自己看為神向整個世界做工的其中一部分，具有更廣闊更重大的價值。

找到一種歸屬感，對我們十分重要。意思是我們知道自己屬乎神為人帶來的一些值錢、

貴重，和存之永恆的東西，這是十分重要的。

不要因為我們是獲救贖，卻又希望屬乎神透過教會所做的工的一部分，而感到羞愧。

你得知道，社會學家和心理學家都關注到歸屬感的重要，他們告訴大家，一個被遺棄、不屬於任何人的孩子，往往會形成不健全的精神狀態和膽怯的性情。

他們又指出，那些在街上流連，使四鄰恐慌的童黨，往往來自不接納他們的家庭。今天有許多孩子，更記不起曾給母親或父親疼過，因此他們聯群結隊，就是要找到歸屬感，滿足內心需要。

這些年輕人及許多各行各業的人，在他們的歸屬感中找到人的能力。正是這緣故，社會上才出現不少流行的秘密組織和會社。許多給妻子呼喝和上司欺壓與羞辱的男人，常常覺得自己如無主孤魂。他們需要別人尊重，重拾自己的尊嚴，於是加入一些秘密組織分會或兄弟會之中，讓自己覺得生命有其寄託。

也許最近你也看過一套卡通片，當中那妻子攔住大門，跟丈夫說：“尊貴的最高統帥今天晚上不能外出，因為我不許！”

那些小男人希望得到一種歸屬感，其實並沒有什麼不對，因為人天性就是群居的。

我們不是豺狼，喜歡獨來獨往，或只跟著一小群，又旋即分開。

不！其實我們是綿羊，綿羊喜歡成群結隊，一生共處一起。

讓我們一同來思想作為基督身體的整個教會，與及我們在地方教會中，乃歡然地歸屬於神在全地施行救贖的一個奇妙大團契的事實。

這與其他人屬於某些人為的組織、會社或團體，意義完全不同。

很多人曉得神造我的雙膝，很不容易屈曲。我也肯定你不曾想像過我會屈膝，發誓跟從這個某某團體，或那個某某秘密會社。作為一個在美國接受教育的人，我很肯定自己不會向某些事情屈膝，除非神把我兩膝屈曲！

可是，我不以為自己希望屬乎某些美好、重大而永恆的東西是羞恥的事，因為世上根本沒有人能永遠獨行獨斷，不尋求自己安身立命的地方。

除非那人有問題，不願意別人接近，否則，沒有人會如此。例如，一個隱士本身就有問題，他獨居小閣樓上，從不應門，只是入黑後偷偷溜出去買一點點食物。他不是正常人。

一個正常人，不管好壞，罪人或聖人，都希望出外走走，眼睛四周打量，看看與自己同類的人，心裡於是感到：“啊，我屬於他們的，同一種，同一族，操同一語言。那學校樓房上的旗是我的，我屬於這裡的！”

這是我們人類健全生活上必須有的特性，對我們身心健康都必要。

正因如此，所以被遺棄的孩子或其他不被認同的人，往往會形成許多嚴重和危害他人的人格傾向。

也正因如此，所以我們很愛唱關於教會的詩歌，因為讓我們可以思想自己與基督整體教會的關係。

詩歌裡，不停重複一個主題：我們就是教會、得贖的一群，是耶穌基督以祂自己寶血買

贖回來的。正如聖經教導，我們是教會，一部分在天上，一部分在地上，而且，世上各國各族各方各民都有我們的人。

感謝主，我們屬乎那一切！

我敢對你說，我們的本原，並不是始于宣信博士（Dr·A·B·Simpson）一八八四年在紐約市籌組的基督徒宣教組織。若我思索一下，改口說那就是我們的本原，則這句話將永無完結。我會用個分號來斷開，然後闔上聖經，離開講壇，辭去職位。

不過，我相信我們屬於那溯源五旬節的基督徒身體，也相信一種真正的使徒繼承，而不是主教或人在名分上或組織上的繼承。我們乃是繼承一個活生生的有機體，是基督真正的教會一部分，始於聖靈降臨信徒中，空前地使他們合為一體，作神的子民！

每一個信主的基督徒，都在我們中間占一部分，而我們又在世上每一個虔誠的基督徒團體中占一部分，這是聖經上一個重要的概念。

每當我聽到世上任何一處，有一個好人為基督福音的緣故講過一些嘉言或做了一些懿行，我內心就會很欣慰，這是千真萬確的。那已成為我的一部分——屬於我的，而我自己又有份。我會否有一天在地上遇見那個人都沒所謂，因為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教會就是一體。

此刻，我想首先談及你和你與神的關係。

有一位牧師因為發起全教會會友參加投票，而名字見報。

作為你的牧者，我會希望你盡良好基督徒市民的責任，前去投票，但投不投票始終是你個人的事，與我無關。假如你不投票，我不會刺激你；我只會提醒你，每一個國家總會有她應有的領袖。

我想講的是：我更深切關心你與神的關係，和你屬靈生命的進展，這比發動一個運動，迫使你投票更加重要。在沒有什麼保守黨、自由黨、民主黨、共和黨、社會黨或基督徒前衛以前，就已經有神！在人們還未懂得投票的權利以前，就已經有神！

我腦海裡，毫無疑問是以你和神之間的關係為首，這比任何事情都要緊！

然後，你與其他人的關係就是第二要緊，而你為神而作的侍奉和自己生活習慣，則是第三要緊。

那麼禱告呢？禱告在我們基督徒團契中有什麼意義？

我自己的信念是：為自己會眾禱告，又為其他基督徒教會的信徒代求，乃我們基督徒一種崇高的特權。

作為一個牧師，我強烈認為若某人不曾為某群眾祈求，就根本沒有權向他們傳道。

有些人一看見“責任”一詞，就望而卻步。但是，我相信我有責任和本分，要為那些正在掙扎，希望能在教會團契內與神同行的人禱告。

有關責任一詞，一頭在草場上嬉戲的小馬兒，根本不曉得什麼東西叫責任，可是那頭小馬兒素有訓練的母親，給套上馬具，拉著笨重的牛車或犁耙，勤勞地在田裡工作，履行它應有的責任，就成為它兒子很好的榜樣。

小馬兒只曉得享受自由自在的生活，但是，工作的馬媽媽卻曉得自己的責任。

我不能不疑惑，究竟人內在追求自由自在的欲望，跟對責任莫名的恐懼，對於教會生活會有什麼影響。我們應要為自己教會及所有信奉基督的團契的人禱告，以此作為我們應盡的神聖任務，和神給我們的特殊權利。

我知道有些參與教會的人，從不曾要求或希望為其他人作有效力的禱告。他們能夠告訴你，他們教會的名字、成立日期和在“宗教群體”中擔任什麼角色。

可是，這絕不足夠。嚴格而言，你不能把基督身體的各部分，陷入人手組織的方法之中。

我不希望誤導大家。無可否認，我們基督徒團契運作和籌備傳福音事工的過程中，總要有適當的組織來協助工作進行。保羅自己寫信給提多時，腦海裡多少也有這樣的觀念，所以他告訴提多辦事要有條理，並委任一些人在團契中工作。

可是，我並不是說要用組織棒球會的方法來組織一個基督徒的教會。棒球隊裡，只需要有個隊長，然後有許多投手，許多捕手、外野手、內野手和一些教練，那就行了。

同樣，你可以齊集足夠數目的球員和教練，來籌組一個球會，但不表示你的球會就可以有芝加哥球隊的水準和成就！

不！你不能以為那樣就可組織起一個真正基督徒的教會。即使採用了正確的教會憲法，也未必成立起真正新約的教會。或許教會確是在那種組織之中！這是可能的，可是那組織本身不就是教會，因為教會乃是聖徒的聚集！

沒有任何會眾或教會團體，有權感到自己已達最高境界和完全成熟。每一個教會若有真正追求神的心，就一定要不斷尋索，向外探求，以決定她本身的需要和討主喜悅的應有表現。

聚集的聖徒必須努力不懈研讀聖經，明白聖靈要如何在教會生命中運行，和祂要怎樣供應信徒能力和特殊才幹，以榮耀耶穌基督。

我說到要倚靠聖靈的恩賜來達到這一切要求時，我想大家已曉得那是什麼意思了。

讓我引述以賽亞先知的話來說明，這是很喜歡的一段，經文記載于第十一章：“從耶西的本必發一條，從他根生的枝子必結果實。耶和華的靈必住在他身上，就是使他有智慧和聰明的靈，謀略和能力的靈，知識和敬畏耶和華的靈，他必以敬畏耶和華為樂，行審判不憑眼見，斷是非也不憑耳聞；卻要以公義審判貧窮人，以正直判斷世上的謙卑人。”（賽十一 1-4）

這刻，你會很清楚知道，那都是先知預言耶穌他日降臨以色列的事情。不過，你是否覺得經文中描述的屬靈生活和事工，對於所有憑信心在基督身體內的肢體身上，同樣是那樣真實的呢？

就如舊約中，膏油傾流在大祭司頭上，一直流到他的衣襟和腳上，使他整個人散發無比的香氣，神無比的能力也是如此，從耶穌的頭上一直傾流到身體每一部分。在我們的主身上是真實的事，在任何運用祂恩典與真理的人身上也是同樣真實。

“就是使他有智慧和聰明的靈，謀略和能力的靈，知識和敬畏耶和華的靈。他必以敬畏耶和華為樂，行審判不憑眼見……”（2、3節）

先知給我們今日一個真是強而有力的信息。現代基督教的領導模式可惡之處，是往往從人眼見的地方，而不是從主的話語中尋找屬靈的量度。

“斷是非也不憑耳聞……”（3節）

但是，我們教會的領導多是怎樣做呢？我們一般會仔細聆聽，看看事態發展，然後就按形勢行動。但是，神的靈卻永遠不會引導我們掉進那種錯誤做法之中。

“卻要以公義審判貧窮人，以正直判斷世上的謙卑人……公義必當他的腰帶，信實必當他肋下的帶子。”（4、5節）

跟隨聖靈引領，基督身體的肢體行事為人就會無誤；他們的靈無誤；他們的智慧無誤；他們的判斷也無誤。人們不能也不可以周圍常見的事情為基礎來判斷他們。

我相信每一個心裡渴望更認識神的信徒，神都願意在他們身上成就嶄新而蒙福的事情。今天，我發覺到一個事實，就是我們要有充足的忍耐和堅持，並足夠的勇氣來找尋神的旨意，我們自己的團契內已經有所復興，因此，沒有理由神的旨意不能上下四方地傾流而來，直至我們完全泅泳其中。

弟兄們，我們一同過團契的生活，彼此一起敬拜神，形成聖徒的聚集之會。我們也承認神昔日五旬節時降予信徒的全部特權與責任，今日也同時降在我們身上。神給自己兒女的計畫和應許，在我們身上也絲毫不減。

神話語上，沒有任何一處文字，或一章或一行，可以曲解為那有機的活著的耶穌基督教會，就剛剛在主再來之前，享不到使徒行傳前部所述教會的種種權利、能力和責任。

我堅決不隨波逐流！但弟兄啊，這是不容易辦的一樁事。我們必須憑聖靈的能力對神和自己說：“我不會退讓，我必不隨波逐流！”或者，更要及時譏諷地向魔鬼這樣說。

敬虔的基督身體不會向世界種種潮流讓步，也不會向我們見慣了的宗教習俗讓步。

基督裡敬虔的信徒，不會為試探所勝，以至去憑藉他人所作為準繩來評估自己。

他們也不容許自己的教會受他人按人的意思評斷，也不容許教會的屬靈生命受他人的態度影響。他們基督徒團契持守新約標準作為他們的標準，因此可以一直懷著歡喜快樂的心！

一般人稱相信和順服聖經教導的信徒和團體為基要派，其實沒什麼不好。可是我認為我們還要小心，而且警覺，單是有正統信念的標記，仍是不足夠的。

我們所有愛主耶穌基督的人，在主再來之前的現階段，確是面臨一個重大轉變，因此我們要去回想，而且要重新得到那種屬靈的復興，復興最後會成為一股新的道德力量，使我們有一種新的精神，甘願過分別為聖的生活，心裡潔淨，並且得到神的靈賜予新的能力。

假如我們不懇切地尋求那種復興，又假如我們得不到它，依我所見，神會興起另外一些基督身體的新肢體來持起火炬。

我這個預言，在我們生活時代中不會有什麼矛盾。若我們不竭力轉回基督教信仰和基督教教導與基督教生活的根基上，重新尋求主的臉和祂的旨意，神就會放棄我們！

神放棄我們，就如農夫處理空蛋殼一樣，拿出去，埋在地下，就如我們把魂魄已離開身體的死人埋葬一樣。



曾有一天，相信自己土地在日光下要永遠存留的一群以色列領袖來見耶穌說：“我們不是從淫亂而生的，我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而這殿乃神的殿。”

耶穌回答說：“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做亞伯拉罕做的事情。而這殿將有一天，沒有一塊石頭留在另一塊石頭上面。”

當然，這事日後真的應驗了。羅馬的君主差遣他的部隊摧毀聖殿的根基，所有巨大的石頭全部分開。他從不曾聽聞有關耶穌的預言，但是神的計畫卻借此實現了。對於猶太人，聖殿是一座神聖的殿，可是羅馬的征服者卻把全座聖殿的每一塊石頭擊落在地上。

神要對付國與民，及人喜歡的宗教和殿宇。世上任何宗教團體或教會組織，或宗派教派，那一刻不再實踐和履行神的神聖旨意，那一刻神必定把它棄絕。

罪人需要基督福音的更新信息，凡教會不再實踐神對罪人的旨意時，儘管它有如何動人的牧師長袍，如何笨重的十字架和枷鎖，或如何曳長的名銜，也不足以挽救這樣的教會除非宗教團體願意繼續實行神恩慈的旨意，認識主，在信與愛裡柔和謙卑，否則，神即使千百年前興起它們，也會離開它們，放棄不理。

我現在談及的是群體而非個人，只是因為有些組織裡人數十分眾多，卻不是神喜悅的。主會把祂的福氣轉賜給一些小傳道團體，給心地單純、一心要愛神和順服神的人身上。

神永不轉臉或離棄凡相信祂的兒女，但我可以肯定，神要把表示祂同在的雲柱和火柱，從離棄祂和祂永恆話語的團體和聚會中挪去。

親愛的神，我求禱，禱若要挪去這教會的雲柱和火柱，請在悲劇發生前二十四小時通知我，因為我要先離開這鎮。我需要足夠的時間離開，免得我要站在這裡，親眼看見教會被奪去。

啊！弟兄們，我們缺了什麼也可以，卻千萬不可以缺了祂同在的黑柱與火柱；我們必須有聖靈的能力和權力，永在之神榮耀的光輝——神與我們同在！

若此，即使萬事都缺，你卻仍擁有一個真正的教會！

## 第六章 神永恆的計畫：基督是萬物的中心

“正說這話的時候，耶穌親自站在他們當中，說：‘願你們平安。’”（路二十四 36）跟世界上許多自命宗教領袖所打響的口號剛剛相反，基督教從來不意圖以耶穌基督為首，成為一套“道德系統”。

我們的主在二千年前來到世上，不是要把基督教發動成為新的宗教或系統。祂來乃是有一個永恆的目的，要成為萬物的中心。實際上，祂來乃要成為我們的宗教，如果你要這樣說的話。

祂親自來，取了肉身，成為神在地上每一角落的拯救。祂來不是授權其他人，使他們可以醫治或祝福，相反，祂來乃要成為祝福，因為神一切賜福與榮耀，都全在祂身上。

耶穌基督是萬物的中心，因此，祂以自己直接個人和親密的接觸，使人的靈與魂得釋放，這不是我個人的詮釋，而是彌賽亞救主耶穌基督對救贖的基本教導，也是貫徹整本聖經的

教導！

我得提醒大家，耶穌基督來到的是一個充滿繁複宗教儀式的世界，或許更可以形容為宗教森林，裡面充滿叫人窒息與混淆的例行任務和儀式，那都是人自己頒行的東西，森林愈長愈密，把人重重圍困，而帶來的卻只有持久的黑暗。

在這一片黑暗混亂中，神的光卻出現世界上，祂要光照每一個人的前路。祂既能發出極大的光輝，驅除黑暗，所以祂能教導我們說：“我是世界的光。”

耶穌基督按父神預定的時間來到，成為神給人的拯救，成為神對人類一切過犯的治療。

耶穌基督要把我們從種種道德與屬靈上的混亂裡釋放出來，不過，也必須說，祂要把我們從自己以為可以自救的方法中釋放出來。

宗教若成為一種形式，就會是加諸人類身上最沉重的擔子，我們要留意，那是一種自療的重擔。人們醒覺到自己道德和屬靈上情況混亂，於是企圖自療，希望以自己的療法把情況改善。

我常常感到疑惑，是否真有一種自療方法，或人自製的藥物，乃因人自己未能善用，以致不能痊癒。

在印度仍可見數百萬朝聖者，平伏地上，如蚯蚓般慢慢地向著恒河匍匐前進，一心希望浮沉聖水中，解脫罪孽的重擔。

歷史上出現無數人曾經為了對付自己的罪，而使用自我否定和禁絕食物飲料的方法。又有許多人自我虐待，以頭髮披身或行在針上或燒熊的炭上。而存心歸隱的人就躲開世界，遁居洞穴之中，希望借此更加親近神，同時彌補他們的罪過。

即使我們今天，人類仍為了自己種種挫敗、軟弱和錯失，而不斷發明新的自療方法和藥物，卻不曉得良方其實早已有了。

一位神的老僕人西面，滿懷希望地在聖殿裡等候，曉得那治療終於來到！他看見小嬰孩耶穌時，就把祂抱在懷裡，望著祂說：“主啊！如今可以照禱的話，釋放僕人安然去世；因為我的眼睛已看見禱的救恩。”（路二 29-30）

因此，我是告訴那些有疑惑的人，告訴那些被錯引而不知基督教是把耶穌基督自己給你的人。我知道某些教會因為引進一些人的主意，就如自我醫治的方法，如雨後春筍一般在教會內四處蔓延，令人迷惑。

可是，整個基督教就是要把主耶穌基督給你，只擁有祂，就已經足夠了！而你自己與耶穌基督的關係，確是一生中最重要的一樁事。

那是好消息，也是壞消息。好的是對於那些已遇見救主，並且與祂有親密和個別認識的人而言；相反，壞的就是對那些企圖以別些方法進天堂的人而言！

請留意聖經上記載說，耶穌站在信徒中間，說：“願你們平安。”

天使報佳音：“在地上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對此我有一個美麗的解釋，那些天使能夠這樣說，是因為耶穌降生了！祂就是我們的平安。我曾擁有一幅掛字，上面寫著：“祂是我們的平安”。因為耶穌降生，天使於是可以宣佈：“地上平安”。

這節聖經顯示，耶穌要以直接親身的辦法使人健康。基督就在其中，處於中心位置。祂能處於中心，因為祂是神，祂是靈，祂不受時空制肘，祂為至高，祂是萬有的元首。所以，祂能處於中心！

現在我借用一個比方，來特別說明耶穌是萬物中心的道理。祂就如車輪的軸心，萬物環繞軸心轉動。許多世紀以前，就有人說基督像車輪軸心，而其他受造的，就在車輪外緣之上。

有一位古老教會的教父說：“任何存在物，均與耶穌的距離同等。”

車輪的軸心居於中央，而輪輻就連於外緣之上，而一個形狀完好的車輪，外緣的每一點，跟軸心遠近都是一樣的。對於我們，基督就是那軸心，而萬物就在外緣上。耶穌基督在軸心位置時，我們全部人跟祂遠近都一樣，絲毫不差。

正因為耶穌在中央是千真萬確的事情，於是我們無論在哪一處，也可以接近祂，這真是何等美好，何等奇妙的信息啊！

基於這真理，我們可以堅持耶穌基督是位於地理上的中央，因此也就沒有人能以其所處的位置，占上什麼便宜。

剛巧我正在讀盧文（Neuman）著的《拉丁基督教史》（History of Latin Christianity），再次讀到十字軍東征的故事。在那段時期，許多人以為能朝拜耶穌降生的地方，特別是埋藏耶穌的墳墓，就會成了他們在世的善功。

年老而赤腳的修士彼得，當日把整個歐洲弄得白熱，大家一心要讓十字軍出征。他定下目標，要把千年前耶穌所踏的墓地搶回來。那些十字軍認為，若然能從回教徒手中取得那空墳墓，就一切妥當了。今日仍有許多人有興趣研究耶穌當年的行蹤，但我就真不明白，為何我們屬靈上仍會堅持這愚笨的做法。

我們難道不曾聽過耶穌說：“時候將到，你們拜父也不在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靈和誠實拜祂，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祂。”（參照約四 21-24）

所以敬拜神，豈是在某個山頭上或城市裡呢！

我很奇怪為何十字軍不考慮那方面。為何竟全軍覆沒在血泊、饑餓與死亡之中？為何要走那遙遠、苦痛長途，去追尋耶穌降生、死亡或埋藏之處？要知世上沒有任何地方，因地理位置而占半點優勢。我們中沒有人因為住在耶路撒冷而比其他基督徒優勝。若你居住地方較遠離耶路撒冷，你也不會吃虧。耶穌基督在地理上最中央之處，無論哪一處，距祂遠近都是一樣的！所以地理上的距離全不影響我們與祂之間的關係！

有很多傳道人以為遊覽過耶路撒冷，就能傳更出色的道，於是花費無數金錢，去了一次又一次，看遍耶路撒冷。但他們回來時，卻只多了一些故事告訴大家。實際上他們本身沒什麼得益，而他們的聽眾也是一樣。請讓我們相信一事：耶穌就是軸心，我們在地理上全都是同一距離地圍繞著祂！

然後，我們必須總結說，耶穌基督是時間的核心。有許多人為到不能生活於耶穌在世的日子而傷心，當然，重溫和研讀耶穌很久以前的生活和工作，確是很不錯的。我們唱過一

首歌，歌詞說：“當我讀到那個古老美麗的故事：耶穌正在這處人們之中，祂叫小孩子如小羊般依在祂懷裡；我真希望那一刻我也在其中。”許多人唱這歌時眼淚盈眶，可是，你是否曉得，當天與耶穌一起的人，要到耶穌離他們十天后才真正認識祂？

耶穌離開他們十天後，祂差遣聖靈降臨，以前只是一知半解的門徒，立時靈光一閃，曉得神全盤計畫。

可是我們竟說：“我寧願活在基督降世的日子中。”

哎呀！耶穌降世的日子中，有許多假冒為善的人、法利賽人和反對者、殺人犯和不信主的人！你在兩千年前，不會找到什麼好一點的東西。

你們那些好古的人，眷戀過去你以為美好的古老時代，真應該清醒過來了！

另外，也要知道耶穌基督乃人類種族的中心。祂不會偏愛任何種族。我們最好先相信耶穌基督是人之子，祂不屬於第一或二十世紀，也不單是猶太人而已，祂是人之子。不論膚色或語言如何，祂都是所有種族的中心。

耶穌基督道成肉身，祂不是道成猶太人之身，祂乃是道成全人類種族之身。

不管往西藏人，還是阿富汗人當中，又或南美的印第安人、阿拉伯半島上的穆罕默德信徒，倫敦的英國人，格拉斯哥（Glasgow）的蘇格蘭人之中傳講耶穌，假如有任何人相信，願意跟隨主，祂都會領他們進入祂的團契中。他們全都在車輪的外緣上，各人跟耶穌遠近距離完全一樣。因此，我們持守的宣教哲學，是我們不會先往一個國家內教育當地人民，然後才把耶穌傳給他們。我們認識更美好真理，知道耶穌基督跟未曾受過教育，未接受文明洗禮的土著，與祂跟紐約或倫敦衣冠楚楚的紳士，一樣接近。

基督是在所有文化層面的中央。我們向世上最原始、最不為人注意、最沒有學識的人傳福音，彰顯神的愛，就必須耐心地使對方明白。他們的心會蘇醒，聖靈會光照他們的頭腦，凡信主都會有更新。這是一樁美麗的事情，而在現今世界中，確實一次又一次重演出來。

就以新幾內亞（New Guinea）和印尼某些部分為例，許多石器時代的人和可惡的食人族的人改變成重生信徒，花的時間跟拿著大學學位的人沒有分別，因為森林裡或常春藤下的學府，與耶穌都是一樣的接近。

祂是在一切文化的中央！

同時，耶穌又在所有年歲的中央，我指人類的年紀而言。耶穌跟八十歲與八歲的距離一樣近，就如祂跟七十和七歲一樣。

有人告訴我們，年歲愈大就愈難親近神，愈不可能來到耶穌跟前。可是，實際上我們親近耶穌所花的能力——我們與神之間的距離——在九十歲時不會就大於年輕的日子。

所以，耶穌基督站在人類種族的中央，在地理位置的中心，也是時間的核心，文化的中央。

我們的主是在所有生命歷程的中央！

生命每一歷程裡，我們的主都給我們說平安。而生命裡其中一種經驗，乃是留意到身邊有許多事情發生。一個剛出生的嬰兒不會有這種經驗，因為他才是我們世界裡小小的新來

客，但是他學得很快，不消一會，經驗就教曉他，只要他一哭，馬上就有人來看他了。

一個活到一百歲的人，確會有不少人生經驗。可是，若他遁居山林之中，很少出外，那麼他也只是井底之蛙而已。

假如他有良好教育，周遊列國，交遊廣闊，他的閱歷必定十分豐富，甚至你會覺得這人的腦袋怎可能裝得住那麼多資料，而且那有空檔給日後的事情和東西。

我想知道，一個閱世極淺的孩子，是否比一個閱歷深厚的成年人更接近耶穌？不！一點也不會，耶穌基督站在生命所有閱歷的中央，每一個人，不管是誰，都可以達到主跟前！

愛德華茲（Jonathan Edwards）是美國早期一位很了不起的傳道人，他只有五歲的時候，就歸向神。他寫道：“我從不後退，只管向前。”一個五歲的孩子，有什麼生命閱歷可言呢？

讀撒母耳記上最初幾章，想到十二歲的撒母耳還只是個小夥子，而以利卻已是九十八歲的老人了。這裡有一個小孩子，一個老人家。

孩童有什麼生命經驗呢？實際上可算是零。而老人家又有什麼生命經驗呢？具體上說是所有。他走盡人生所有歷程，飽盡滄桑。可是，年輕而不知世事的撒母耳和活了九十多年、嘗盡人生滋味的以利，彼此與神的距離都是一樣的接近。

記得我們的主懸在十字架上時，上面釘著一塊牌子，用希伯來、羅馬、希臘三種文字寫著：“這是耶穌基督，猶太人的王。”有人指出這種做法，實際上表示神掌握了整個世界。希伯來文代表宗教；羅馬文代表哲學；希臘文則是羅馬軍容的勇武。整個世界中人類可能遇上的經驗，也都掌握其中。

羅馬的兵丁與希伯來人的教師，那位曾說：“拉比，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裡來做師傅”的尼哥底母，跟神的兒子一樣接近。

因此，當日世界確是分為三部分，而今日我們的情況，跟那時也是一樣，對不對？

我們依然有宗教、文化和軍事政治的組合，萬事也似乎在它們三者之中。

耶穌基督在人類世界的中心點釘死十字架上。因此，從哲學家的象牙塔，或祭司的會幕出發，一樣容易達到祂跟前。正如身穿制服的軍人或手挽厚厚書本的思想家，也是一樣。

基督耶穌我們的主就是站在中央的位置，沒有人會佔便宜，沒有人會吃虧。感謝主！沒有可以嚇唬我、阻止我或趕我離開主。

沒有人可以看不起我，說：“哈！你不懂呢！”

他們企圖這樣阻止我，他們一邊說，一邊竊笑，但我以一笑回敬他們，心想：“兄弟，你才不懂呢，因為我確懂得！”

我知道我跟其他人速度一樣，一下子就可以貼近主。

愛因斯坦，有其絕世聰明，若他願意，他可以伸手出來，接觸到彌賽亞。美國又有很多人不會閱讀或寫字。然而，愛因斯坦與一個隻會畫個x代替簽名的人，皆歸入同一類，同樣在車輪外緣上，誰能說自己比他人占上風。

那麼，你說：“為何不是每一個人都來到神跟前？”

因為不可理喻的頑固。

因為不信。

因為世務纏身。

因為我們根本不相信自己需要祂。

千千萬萬人不接受祂，因為他們不肯承認自己的需要。若你發覺你需要祂，你可以憑信心來到祂跟前，不管你是誰，你都可以觸摸祂，感受祂的能力傾流而出，要給你幫助。

耶穌不單是來救有學識的人，祂來是要拯救罪人！不單是白種人，卻是日光下所有膚色的人；也不單是年輕人，而是每個年紀的人！

讓我們相信，也讓我們尊崇在我們中央的耶穌！那關於你與耶穌之間最要緊的一樁事情，乃是你可以由你所在之處，來到神跟前！

### 第七章 沉淪的信徒：神有一個救法

“我小子們哪，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是要叫你們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裡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祂為我們的罪作挽回祭，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約壹二 1-2）

雖然新舊約中都貫徹了神願意赦免和忘掉人罪過的教導，但是，卻有部分基督徒教會，顯然不甚曉得，神已透過贖罪祭，給那些為試探所勝和對神有虧欠的人，一個徹底拯救的方法。

學會如何鼓勵及幫助那些沮喪、罪咎感重的門徒，是十分重要的。那些人內心失望、痛悔，哭喊道：“我放棄了！我放棄了！沒用的。我總是比人家差勁！”

基本上，為何神要赦免人的罪呢？

因為罪就是祂與祂最崇高創造物——人類之間的黑影，神比我們更想把罪除去。

祂希望赦免我們——那希望是祂位格中一部分。

神的話語賜我們一個蒙福的權柄去告訴人，神為每一個信靠祂的兒女，都有一個救法和一個贖罪祭：“把你的羊羔帶來，把你的祭物帶來！”

舊約赦罪模式中，猶太人要把羔羊帶來。而教會時代，新約基督徒卻很清楚知道，神永恆的羔羊一次獻上自己生命為永遠有效的祭，他們只需要相信祂，再無須帶來任何獻祭，罪就可以得赦了。

不過，大家無論如何，也不可以為約翰寫約翰壹書時，是要“放過”罪惡。事實上，他經文中斥責所有邪惡，並明確地傳講恨惡罪惡的神給我們的信息。

不過，在聖靈啟示裡，約翰面對現實，指出我們的主為軟弱和搖擺不定的信徒，已預備了赦罪和每天生活有力的方法。

使徒約翰不是向我們提供一些光是理論的建議，他實事求是對付問題，而不是把問題理論化，光說應該如此如此。

約翰是基督教一位信心之父，交遊廣闊，朋友中有很多是蒙恩得救的人。隨著聖靈引導，

這位老使徒把真理教導我們，提醒基督徒必須警醒，曉得自己需要時刻倚靠主，因為我們一生中，任何時刻都不能完全杜絕犯罪的可能！

約翰的說話，也不能理解為鼓勵神國裡的人隨意犯罪，或故意犯罪。

當我思想這段經文時，我腦海中泛起一個比方。

我們國家許多大城市內的大工廠，都附設診所和醫務室。那你是否可以說，那些公司設有這類服務，乃鼓勵員工多發生意外或多生病呢？

那些公司瞭解人類實際情況，曉得每年大約某一人數中，會有多少意外和病痛，於是設立診所，以備不時之需。

所以，約翰絕不是鼓勵人犯罪。相反，我們可以視之為屬靈的診所，它警告我們：小心，不要犯罪。但人若犯罪，他在神面前有一位中保幫助他。

那位中保、那位代表，就是耶穌基督，祂是義人，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約翰說了這個確據後，又再加上一個美麗而貴重的插句：“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約壹二 2）。

這刻，我們最好留意這所謂“診所”的觀念，其實在舊約時代已經有，並且付諸實踐。

我想把大家帶回利未記第四章當中，讓新舊約有關赦罪的計畫聯繫起來，以顯出聖靈的啟示貫徹始終。同時，無論何時，仍是同一位基督在聖經每頁每章中照耀。

利未記這一章裡，記載到一個屬靈的“診所”，是為那些沾染了邪惡事情和行差踏錯的以色列子民和會眾而設。也許一些不曾留念舊約的人會覺得詫異，即使是在律法時代，神也應許和給與那些不遵守祂命令的人，一個即時和有效的救法。

請留心利未記給我們應付罪的教導。

“……若有人在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什麼事上，誤犯了一件。”（利四 2）那裡有一個救法。

首先，請與我一同思想，這句子中，表示有人會誤犯了一些不可行的事。

我不希望“誤犯”一詞，使你腦海中浮現一個人，他有雙充滿幻想的眼睛，一副忠實不欺的心腸，卻偶然誤犯了過錯。我想現實情況上，我們必須面對的，是一個冒失的心靈，他或許忽略聖經的教導，也忽略神對他講的話語，只跟隨自己內心的喜好行事，於是犯罪，違背了主的誡命。

可是，感謝主！神實在關懷他，給他一個救法！

利未記接下去記載的，乃是指出神為以色列幾種不同類人所犯的罪與過失而設立祂的救法。

原來，即使神膏立的祭司，也可能犯罪。

我但願記錄內沒有這一項，然而，我卻又為此而高興，原來祭司也是人，他們並非完美無瑕。

我曾讀過一些有關聖德肋撒（St·Theresa）的記載；她坦然承認自己是所有基督徒中最小的一個，因為她看過許多在她以前的基督教偉人事蹟，他們一信主，就馬上敬虔地為神

而活，不再陷在罪中，令神傷心。

她又說：“我卻不能那麼說。我得承認，我信主後，依然令神傷心，因此我比不上他們。”

那是謙卑的表現，令人十分感動。不過，若大家曉得每一個屬神的聖徒的真相，相信聖德肋撒的懺悔，也是他們每一個的懺悔！

弟兄們，我真希望每一個基督教傳道人，都有可能在膏油膏抹他的頭以後，於在世的日子永不再犯罪。或許有人也會以為，最好就是那樣了。可是，一個人若完全不可能犯罪，他就只會是個機械人，靠著車輪、滑輪、按鈕等來活動，道德上，它根本不可能幹壞事，但也不可能行善功。

這個相對的道理，我常在講壇上引用，就是一個人的意志若不能自由的去幹壞事，那麼，他也不可能自由的行善功！

人類的自由意志對於道德的概念，乃十分重要的。

正因為這緣故，我不接受我們主耶穌基督不可能犯罪的教義。假如祂不可能犯罪，那麼曠野上的試探就是一個大騙局，神還有份參與其事！

祂既降世為人，就當然可能犯罪，而祂不肯犯罪的事實，正是使祂成為聖人的原因。

按照這原則，一個人能成聖，並非因為他不可能犯罪，而是他不肯犯罪。

聖人並非是不可能犯罪的人，而是不肯犯罪的人。

忠信的人並非他不能講話，他卻是一個會講話，而且會說謊的人，可是，他卻不肯說謊。

誠實的人並非關在牢中，以致不能欺騙他人。一個誠實的人，乃是可以自由地欺騙人，可是，他卻不肯欺騙人。

讓我們先回到舊約祭司身上，我們發現他有可能犯罪，而且需要神的救法。

他是神所膏立的祭司，分別出來，要服侍百姓，代表他們來到神跟前。可是，若他沒有任何可能犯罪的話，他就是機械人一個，永遠不會明白他百姓的需要和罪過。

他永不能知道他們的困難和苦惱。

一個醫生，若從來沒有病痛，他肯定不能同情一個有病痛和受苦的病人。

現在，利未記裡，那位犯罪的祭司要怎樣行呢？他應否自暴自棄，向沮喪、憤怒與失敗低頭呢？

答案是不：神有救法！

今天的牧師和神所有僕人又如何呢？生於這個充滿試探、軟弱和挫敗的時代，他們是否要放棄不幹呢？要不要他們寫下辭職信，然後離開，說：“我不是奧古斯丁，也不是衛斯理或宣信，所以我不幹了。”

假如他們曉得神的話語，他們就會找著神的救法。

舊約裡那救法是十分清楚和明顯的：“就當為他所犯的罪，把沒有殘疾的公牛犢獻給耶和華為贖罪祭。他要牽公牛到會幕門口，在耶和華面前按手在牛的頭上，把牛宰於耶和華面前。受膏的祭司，要取些公牛的血，帶到會幕，把指頭蘸於血中，在耶和華面前對著聖所的幔子彈血七次。又要把些血抹在會幕內，耶和華面前香壇的四角上；再把公牛所有的



血倒在會幕門口，燔祭壇的腳那裡。”（利四 3-7）

現在，你看到舊約中的贖罪祭，主我們的神為祭司屬靈上的軟弱和失敗，提供了每一天的救法。

利未記上另一類罪人，就是以以色列整個會眾。

“以色列全會眾若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什麼事，誤犯了罪，是隱而未現，會眾看不出來的，會眾一知道所犯的罪，就要獻一隻公牛犢為贖罪祭，牽到會幕前。”（利四 13-14）進行同樣獻贖罪祭的程式。

而摩西跟著寫下神救法的結果：“祭司要為他們贖罪，他們必蒙赦免。”（利四 20）

第三種需要救法的人，乃是犯罪、行為悖逆神的官長。

而利未記中，最關鍵性的指示，就是有關那些庶民，他們是蒙福的，卻是需要救法的一群，與我們同屬一樣的人。

“民中若有人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什麼事，誤犯了罪，所犯的罪自己知道了，就要為所犯的罪，牽一隻沒有殘疾的母山羊為供物。”（利四 27-28）

我以為經上說“所犯的罪自己知道了”是指人良知的蘇醒，曉得自己所犯何事。就如福音書內那位浪子，他離開父親，遠赴他鄉。最後他自省，曉得自己的過錯。醒悟之前，他就是不折不扣的罪人，從不肯悔過和承認自己的錯失。

我對於主給庶民的指引感到喜悅，我說自己愛普通人時，我所謂“普通”並非說他們醜陋、無知、粗魯或庸俗。我們主所如此深愛的普通人，我想他們就跟你和我一樣。就是那一大群沒有任何名聲的普通人，我們的名字大概永遠不會出現在名人錄上，我們也不會贏得國際和平或科學或文學的獎狀。

但是，我們就是普通人，正是神創造最大群的普通人。

我們觀看花展或花店櫥窗裡一盆獲獎的菊花，總會為那漂亮的花蕾發出讚歎，而無數豐富經驗的園丁，就在這些花朵上下了許多工夫。可是，那些簡單、平凡的人，就如大片雛菊和黃花在秋日和煦陽光下搖搖曳曳。它們就在片片不顯眼的花朵之中，平凡而簡單地生長著，旁邊連一個價錢牌子也沒有。

此外，一朵黃花沒什麼要求，只需天上給它寬敞的空閒和燦爛的陽光，讓它生長。它就會跟園中的黃色白色雛菊，和其他小花一起，隨風搖曳，顯示自然美態。無數世紀以前，它們就生長了，而無數世紀以後若主還要留下它們，它們仍然會在那裡生長。它們要求不多，一朵朵就只是平凡的花朵！

我想，你若偶然在春日裡，看見一朵山間平平凡凡的小花，那份驚喜，總會比你花費金錢，買一束經過園藝家悉心料理的花為大。

我此刻不是說花店中美麗的花朵不好，事實上，我也喜歡它們。不過；有時看見那些花朵的價錢，心裡奇怪它們是否真的那麼值錢。相反，田野間平凡的花朵不用花一錢，只需你用眼去看就行了。

屬靈生命上，我猜神有祂的菊花。我們讀到許多偉大聖人的故事，我對他們每一位都敬

重萬分。也許，終究我會更自在地與神的平凡雛菊大眾一起，而少與那些偉大、受高深教育的教會人士交往。數十百年前，教會裡的偉大聖人，是神展覽給世人看的。假如我們一定要說：“神啊！目前我們只有一小撮人可以引起禱注意的。我會提保羅、屈梭多模（Chrysostom）、奧古斯丁，和法蘭西斯，還有諾斯（Knox）和路德、衛斯理，我們只能找到這幾位。”

神會莞爾一笑，說道：“不，他們只是我獲獎的菊花，他們很能幹，是挺了不起的人。我為他們每一個而高興，可是我並非身邊嚴重缺人，以致要對屬靈領袖趨之若驚。”

請看，細看，留心看，那裡有無數無數的花朵，數之不盡，它們是田野上、草原間隨風搖曳的平凡花兒，在陽光下紮根生長，並且仰觀蒼天，聚集雨水甘露，並且愛神。

他們只是滿手骯髒的人，或許聽不明白飽學的傳道人種種高深的道理。他們沒有學位，但他們是最大群的人，是神所賜福的，具備神家子民的特徵，他們是屬乎神的。或許他們生長的环境，不容他們像其他人一樣，受過良好教育，但他們的確對神忠實。他們的平凡，曾引起許多作家興趣，把他們寫成筆下的人物——平凡、不善辭令、不為人知的千千萬萬人，但他們卻願意把自己的香氣與人分享，即使在荒蕪的地方，也不例外。那就是我的群眾——一直以來——那就是我的群眾！

當我與一些有“大佈道家”稱譽的人在一起時，我會在他們同意下閑坐聊天，若大家談到神或信仰或一些好書時，彼此會相處得很融洽。不過，我倒常常喜歡往外尋訪亞特蘭大來的屠夫，或底特律來的木匠，阿克倫來的橡膠工人，或明尼阿波利斯來的機械師，又或奧塔姆瓦來微不足道的農夫。跟他們一起，我覺得更加親切，因為他們都是屬神平凡的人，屬神普通的人，而世上還有許多許多他們這樣的人。

好！讓我們回到利未記吧！

若庶民誤犯過失，神給他們的指示是：人違反了神的誡命，做了不應做的事情，犯了罪，神仍給他一個救法！

在這個信徒的聚集中，我們這些普通人裡總有人會犯罪，但我相信我們會讓聖靈教我們曉得，免得我們粗心，不以為意。若我們知道了，曉得自己違反神的誡命，做了不應該做的事情，那我們怎麼辦呢？

我們是否就自暴自棄，滿有罪咎感，說道：“我不能做基督徒了！再不可能了，世界太難了，太多引誘了！我很軟弱，又太忙了！我生命總是停滯不前！”

不，我們可以有贖罪祭來彌補過錯。聖經說：“他要牽來供物；他要牽來供物……”供物已經預備好，你不用帶錢來買。不用！神不許任何人如此向你開玩笑！神的羔羊代替了我們的罪，是神賜給教會的恩典，若此事不屬實，我願下半生天天吃麥卷過活！

把你的供物牽來！你的供物早已經有了：“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你不用自尋羔羊，你的獻祭早已獻上了，而且永遠生效！

“並非所有獻上猶太人祭壇上牲口的血，  
都能令罪咎的良心復歸安寧，或罪汙得洗淨。

然而基督，屬天的羔羊，除去我們一切罪孽；

祂把自己獻為祭，祂的名更尊貴。祂的血更寶貝！”

屬神的人以撒·華茲（Isaac Watts），繼續寫道，他自己承認說：

“我信心的手按在禰親愛的頭上；

我站著，像個懺悔者，承認自己的罪。

我的靈魂回望，看見禰擔當的重擔，

掛在可咒的木頭上，我的罪就在那裡！”

因此，在恩典的約中，那羔羊早已經預備了，你只需把手按在贖罪祭牲的頭上，就足夠了。

啊！這對我們有何意義？意義就是認同。

新約中，常提到接手，這是認同與合一的象徵。

我們接手在一位年輕牧師頭上，把他按立，我們與他認同，又與那些把手按在我們頭上的人認同，於是成了一個連年的神聖繼承。

舊約計畫中，曉得自己的罪，把手按在供物的頭上，就是與獻祭的祭物認同，那犯罪的庶民要說：“神啊！我罪應處死，但借著信靠贖罪祭的奧秘，我得以繼續存活，而這只羔羊將要死亡，我把手按在牠頭上，承認我的罪，於是我的罪落在羔羊身上。”

羔羊在獻祭中死亡，神卻告訴我們，將來有一隻完全無瑕無疵的羔羊要來，祂不只象徵式把罪除去，祂更要真正把罪除去，因為祂的血更貴重，祂的名更為尊榮。

祂——耶穌——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作了挽回祭。

當我獨自一人的時候，我會跪下，並翻開聖經以賽亞書五十三章，先把自己的名字放進每一個代名詞中，然後大聲誦讀：“祂誠然擔當陶恕的憂患，背負陶恕的痛苦；……祂為陶恕的過犯受害，為陶恕的罪孽壓傷。”

你要把手按在贖罪祭牲的頭上，與那受死的羔羊認同。

你今日也可以這樣做！

## 第八章 基督復活：豈單是節日

“天使對婦女說：‘不要害怕！我知道你們是尋找那釘十字架的耶穌。祂不在這裡，照祂所說的，已經復活了。你們來安放主的地方。快去告訴祂的門徒，說祂從死裡復活了，並且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裡你們要見祂。’”（太二十八 5-7）

任何基督徒教會，回顧基督被釘十字架時，徒有悲傷眼淚，而不往前進，在復活的基督裡過蒙福的生活、那只是“賺人熱淚的宗教”而已。

同時，我必須同意一位有信心的作者說：“我不能忍受！”意思是：“我不能忍受這種可憐兮兮的宗教。”

真正屬靈的力量，並非留在古老的十字架上，而是在至高復活主得勝的榮耀之中，祂勝過死亡以後，向人宣佈：“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太二十八 18）

弟兄們，我們要有信心，信得過我們並非靠伯利恒的馬槽或十字架的遺跡而得力。我們乃靠永恆榮耀的勝利而得力。

人子死在十字架上時，軟弱無力，這是聖經清清楚楚告訴我們的實情。但是，人子卻滿有能力地復活。假使我們忘掉或否認祂復活的真理和榮耀，和祂正坐在神右邊的事實，那麼我們就失去基督教信仰的一切意義！

耶穌基督的復活給人帶來驚人轉變的新方向。我們看馬太記述那復活早晨的情形時，試留心看他用的介詞的方向，不但有趣，而且很有意思。

首先：那些婦女“來”看墳墓。

她們因著愛而來，同時她們也帶著傷痛和戰兢的心而來，她們來為耶穌哀哭，這是她們未曉得耶穌已從死裡復活前信仰的方向。她們的方向乃朝著墳墓去，那個埋葬耶穌身體的墳墓。

我們周遭確實仍有許多人朝著這墳墓的方向去，他們只曉得哀哭痛悔，對死亡充滿恐懼，對前途沒有信心。

可是，那歷史性復活的一天中，那信實的婦女信仰方向卻有戲劇性轉變。

她們聽到天使報信，也看見真憑實據：“祂不在這裡，照祂所說的，已經復活了。”（太二十八6）那封著墓穴的石頭已經輓開，她們可以親眼看見墳墓空空的，屍體已經不見了。

“快去告訴祂的門徒！”

於是，福音書上告訴我們：她們就馬上急忙“由”墳墓那裡離開。

這是何等奇妙的轉變！正是由於那喜樂信息帶來的轉變！

那介詞已經從“來”墳墓那裡改為“由”，她們的方向突然間遠離那墳墓了，因為墳墓空了，舊勢力的日子已經過去了。

這方向突然間再不是朝向盡頭——耶穌從死裡復活，而且坐在天父右邊享有尊貴身份。於是，這方向乃朝向、永無窮盡的一方——那是永生和勝利的永恆！

這一點若不成為復活節的信息和它本身的意義，基督徒教會每年就只是有一天無聊的節日而已。大家一心欣賞春天百花齊放的嬌豔和香氣，也讓詩人因物起興，吟詠一番。

基督徒教會卻應該有正確的優先次序。

復活節不只是教會行事曆上一個日子，每年就在那天從早上到深夜，單為日子本身來慶祝一番。

復活的早晨，只是那浩大福音事工的開始，要直到主耶穌基督再來的日子，才會完結。

復活節，基督復活，升天前留下的大使命等等真諦，都是今日整個世界基督徒教會使命的首要真諦。

基督復活和空墳墓的事實，都不是世界上一項繁複和流傳的神話，這不是聖誕老人的傳說，而是歷史的事實。

基督徒教會若單是局限於研究耶穌基督肉身復活的事實和歷史，只會覺得無助和絕望。真正耶穌基督的教會，必須建基於真心相信這事確曾發生，以此為真理。主的死是真的、

墳墓是真的、石頭是真的。但感謝神！天上有至高的父，差遣天使把石頭輓開，永生的救主復活了，而且有個榮耀的身體，向門徒高聲宣佈：“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

那既然是我們的未來和盼望，我們沒有理由還要人來可憐主耶穌基督的遭遇。

教會卻常常有人懷著一片熱誠，對會眾說：“讓我們跪在十字架前，一起為主流淚片刻。”

我們不要跟那些以為我們的主是殉道者的人為伍，他們以為主是熱心不遂而受害的人，祂可憐，徒有好心，卻發覺世界太大，自己的生命不堪負荷。還有許多人把祂描繪成因死亡而絕望地沉寂的人。

為何我們披孝的在祂教會中，繼續在墳墓旁哭泣痛苦，福音書上不是明明記述祂從死亡中回來嗎？為要證實祂的話：“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

弟兄們！祂為我們死，可是，自從祂復活的那一刻起，祂就成了偉大的耶穌！偉大的基督！偉大的主！

權柄不是在馬槽裡的嬰孩。

權柄也不在十字架上被釘的一個無助的人。

權柄乃在於那人在十字架上獻出自己生命，然後被埋葬，第三天復活，離開墳墓，最後升天，坐在天父右邊。

那正是權柄所在之處。

而我們要做的，並不是在墳墓旁哀哭流淚。

我們要衷心尊崇和感謝神，因祂甘心情願地進到墳墓裡去。同時要感謝神，讓我們明白十字架和復活對神和人兩方面的意義。

我們是否明白復活的真正意義，是給基督所有苦痛戴上一頂榮耀的冠冕呢？

我們又是否明白我們主耶穌基督今日在天父右邊，享有最高尊貴身份和王者權能，統管天上地下萬有權柄的全部意義？

許多時候，有人會不客氣地問道：“可是，陶恕先生，你這般偉論有何依據？假如基督統管整個世界，那世界現今情況又作何解釋呢？”

“蘇聯和共產主義擴張，你如何解釋？”

“又為何有原子彈、氫氣彈、和逼近眉睫的劫數？”

“假如祂統管萬有，為何世上持續不斷有軍備競賽？中東事態繼續禍延整個世界？”

我知道有一個答案，而這答案見於聖經預言之中。

神自有祂一套對付世界、國家與政府的方法，這在聖經上已預言了。

神會繼續按祂的時間表來施行其計畫，祂的計畫乃要使以色列歸回巴勒斯坦地。縱然地上各國把他們安放到世界每一角落之中，如星羅棋佈，但神仍然等候那最終回歸的一天。

當以色列人從四方八面歸回故土，應驗了神的計畫，基督徒教會便起而禱告，策動向普世傳揚救主的福音。

基督雖然有統管萬有的權柄，祂卻等待，暫且不行使祂這叫人顫慄的權柄。

基督卻以許多不同方式，在祂教會的生活與事工上，表現祂的權柄？

我相信，假如祂的教會真正相信祂能夠並且會行使其無限的權能，祂就果然會這樣行。

當耶穌宣佈“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時，祂究竟對門徒有什麼期望呢？而對我們所有在基督身體內的人，又有何含義呢？

答案顯而易見，耶穌就是說：“所以，你們要去！”

“所以”，乃把每一事聯繫起來。所有權柄既然都賜給耶穌了，所以我們要去，把福音傳開，使萬民做主的門徒。總括起復活的全部含義，就是基督徒教會若要合乎復活救主的期望，就必須成為一個宣教的教會。

照耶穌應許的，祂已經復活了，而祂給我們大使命的同時，又向我們保證，祂要常與我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許多基督徒家裡都喜歡掛一些牆畫和座右銘的擺設，上面寫著：“我常與你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可是，那句只是斷章取義的經文。

我們很有技巧地把經文中一小節分割出來，就如剝果皮一樣，我們剝開神應許的經節，把它放在自己座右銘和日曆上面。

我們要真誠，並讓我們的主把祂要講的話准準確確地向我們說出。

祂是否這麼說：“我常與你同在”？

不，弟兄啊！不會是這樣。

祂實際上說：“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做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二十八 19-20）

那個不起眼的“就”字並非偶然而有，耶穌在字面上的意思是說：假如教會繼續在宣教責任上盡忠，那麼，祂就必定與教會同在。

因此，我說耶穌基督的復活，絕不止于叫我們單在復活節遊行裡歡喜快樂而已。

我是否去欣賞清唱劇，又與大家一起唱“主從墳墓裡復活”，嗅嗅花香，然後回家，並把之前的東西全拋諸腦後？

不，一定不是這樣！

這真理與應許，涉及具體道德上的應用，復活的事實，無疑已把至高任務的所有權柄都交給我們了。

經文上說，基督教教會要去，去整個世界之中，接近和教導萬民，“使萬民做我的門徒”。

因此，基督復活的道德任務就是宣教的任務和責任，同時也是特權，要把神的信息帶出去，把故事告訴萬邦。要為人代求、代禱，親身參與，或以經濟支持這偉大的使命。

我常常問自己，為何許多自稱基督徒的信徒，往往把我們主耶穌基督重大的宣教命令視作等閒。

我不能苟同於某些人以為耶穌基督宣教使命與教會無關，認為那只在他日聖經預言的大災難時才實行的事情。

我不可以向魔鬼的詭計低頭，他用欺人的伎倆，使許多基督徒，滿足於復活節種種慶祝活動，不再尋求經驗基督復活的大能。我們靈魂的敵人，很高興看見基督徒為復活主日折騰，花時間在插花和練習清唱劇，而傳道人就用溫柔的聲音，眼淚盈眶的演說技巧，宣稱耶穌是地上英雄之榜首。

只要教會不再向世界述說基督復活的整個真理，魔鬼會樂意靜下來，細看那一切表演項目。

“若他們只把耶穌看成一個大英雄，那正合我心意。我極不希望他們有一剎那記起祂正坐在權柄的寶座上，而我其實是個可憐、顫慄的逃犯。”這就是魔鬼的理論。

另外，魔鬼忙於令基督徒在木頭旁哀哭片刻，流淚片時，而不去證明耶穌基督其實復活了，現正在天父右邊，擁有榮耀的身份，並且有權柄在時候滿了時，把魔鬼置於地獄之中，按著神預言的計畫，把牠鎖起來，摔在地上。

魔鬼總會千方百計，阻止我們相信死亡已經失勢，而耶穌基督已有天上地下所有權柄，甚至掌管陰間之門。

何時基督徒教會要興起，為復活升天的救主採取攻勢呢？

當我們完全明白十字架的意義，並在生活中經驗到復活的意義和權柄時，那就是答案了。借著祂復活的權柄，我們就能有屬靈的能力，採取攻勢，成為進攻的前鋒，而我們自己的見證，要與福音並進，成為一股積極力量，達至地極。

總之，只要明白耶穌基督吩咐我們單降服於祂主權之下，順從祂的命令，我們就可以有以上所講的復興。假如我們相信祂應許，又向人見證祂復活的事實，就會得著祂賜的力量。

那種種基督的應許，可以消除我們所有宣教責任上的壓力和張力。神的靈教導年輕人有關他們宣教責任時，基督就向他們保證，祂與他們同在，並賜力量予他們。

“所有權柄都給與我了，我再不是埋於墳墓之中。我既有所有權柄和能力，就能保守你，支援你，走在你前面，叫你的見證和工作更有效。所以，要去，使萬民做我的門徒，而我會與你同去，永不離開你，也不撇下你！”

人若沒有神，就只有單獨面對戰爭和其他生命際遇裡的痛苦，孤零零地離世。一切都是孤獨的面對！

可是，任何耶穌基督十字架的精兵，為真理做宣教士或使者的，卻絕不會是單獨應戰。

歷來都有不少基督徒殉道，但是沒有一個單獨踏上宣教工場上，也沒有一個宣教士，是孤單的躺臥森林之中——因為耶穌基督履行祂的應許，用手扶持他們，勝利地引領他們走到世界的遠方。

你看見嗎，朋友？復活並不是一個慶祝的節日，而是一個要人明白和接受的責任！

因為主活著，我們就要每一天為祂幹一點事情，而不可以光是坐下來，棲息于宗教冷感之中。

我們可以放膽完全信靠那復活的一位，祂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 第九章 基督徒的共同性：一個福音的答案

“總而言之，你們都要同心，彼此體恤，相愛如弟兄……。”（彼前三 8）

基督教福音派體制之中，並不大注意到當前宗教的趨勢和時尚，而其中一項，就是愈來愈著重教會的共同性。

我想暫且不對基督徒合一的成果置評，尤其現今不斷強調每一個教會裡的人，都要跟其他人相像的當兒，我更要保留片時，這對大家才算公平。

聖經上認為基督徒的共同性，只可透過基督徒團契內真正的愛和摯誠的體恤得來，也只有透過神在人靈魂內動工，才會產生。雖然基督徒仍是蒙福和變化萬千的群體，他們卻又擁有這種共同性。

一位老主教會在他的著作中寫道，我們所期望的基督教教會共同性，並非純是達至“團結”的狀態。他提醒我們，任何人都可以借著冷卻的過程來達至團結！

辨別這種冷凝的團結不難，只要看那些教會行為就可以。當中各人都不會反對其他人的意見，因為他們一開始就已經一致同意，大家不會持任何基本教義，也沒有什麼正面的信念，“因為反正什麼事情也無關痛癢”。

可是，使徒彼得卻給基督徒弟兄們寫及在他們團契中“都要同心”的真諦。

一些著名的釋經學者告訴我們，“都要同心”字面意思就是“一致”。

所以，讓我先從反面告訴你一致不是什麼，以致你會發現一致到底是什麼一回事。

達至一致——乃屬靈上一致，而不是規限下的共同性。

我很難理解，為何有不少教會會有如此失誤，相信一致乃外表上的相同。有些人實際上以為同心，就是從外在構成彼此相近的表現。

這真是很嚴重的失誤，他們竟相信強制的共同表現，可以達到宗教群體內和諧的境地。

英語的“共同”（Uniform）一詞，可作形容詞，形容一個處境，也可作名詞，指某一團體作為識別的制服，例如軍隊各款不同的軍裝。

那些制服使軍容看起來很整齊，達到外表的共同性。可是，任何曾經參加過軍隊的人，都知道那些穿制服的人，都一致反對和埋怨這一道規定。

僅僅穿上制服，根本不會為任何團體內的男女帶來基本合一和諧的感覺。

強迫而成的共同性，完全是一種嚴重的失誤，因為它假設共同性純是外表功夫，只要強迫別人遵從，就可以成功，卻不曉得真正有效的合一，乃由心裡發出。

實際上，基督徒外表乃千變萬化，而不是一模一樣的，這是神本事之處。在任何一個地方，你都會看到神的作為是多采多姿的，而不是一模一樣或近乎雷同的。

保羅告訴我們，天上每一顆星，在神榮耀裡，跟其他星宿也有分別。天幕偶爾升起（天幕是指籠罩城市上空所有煙霧和污垢），我們可以清楚看見神造的星空，並且明白天上星宿，每一顆都在神手裡，有自己獨特的面貌，與別不同。

假如神造每一顆星宿，都是千篇一律的大小，與地球相距，也是同樣距離的話，那我們



眺望夜空，就只覺凝望劇院入口耀眼的門罩，而不是星光燦爛下，神造的神秘而奇妙的天際。

任何人肯花五分鐘去仔細看看就會發現一棵樹絕對沒有兩片一模一樣的樹葉。它們一概不同，或許某一些地方相近，或說基本上相似，可是，神卻容許它們有各式各樣形貌的自由。

每次在海岸逗留，你會發覺在颳風的日子，卷起一堆一堆浪花，卻沒有任何浪花是一模一樣的。假如你粗心大意地看，會以為浪花毫無分別，只是一浪迭一浪，往沙灘上沖來。可是，你走近去細看，你會同意，沒有兩個浪濤是相似的。

畫家畫浪花，總畫得一模一樣，因為他們把自己腦海中的觀念，強加諸神創造海洋的奇功上，於是，巨浪縱然沖成無數小浪花，他們卻依舊畫成形態大小一模一樣，而且從不發覺不對。

你們許多人都知道，雀鳥也有同一的規律，我們可以聽見一隻鳥唱歌，便說道：“那是一隻紅雀，或一隻鶯。”

我們又可以說：“那正在啼轉的是一隻知更鳥。”

可是，凡受過訓練，曉得如何聆聽雀鳥歌聲的人，細心一聽，就知道沒有兩隻知更鳥歌聲完全相同。這事實已是耳熟能詳的了。

試看聖經上聖徒和這同一的規律的關係。我們在聖徒身上會看見許多共同或相近的品格，可是他們個別之處，又往往更加顯著，銘刻歷史之上。

除了以賽亞與以利亞之外，你還可以在聖經裡找出哪兩個最截然不同的人物呢？假如他兩人一起坐在會眾之中，人家實在很難認出他們屬於同一種族，更遑論共同信仰呢！然而，他們相同的地方乃在內心，他們內在是屬於同一真神的，但外表上卻完全相異。

又或以彼得和摩西為例，讓他們站在一起。又或是單看彼得自己的小圈子，即那群門徒。試看安德列、約翰，然後再看那剛強如以利亞般的彼得，他們各不相同，性格性情各具，他們卻是內在相同，那才是真正而有意思的相同點。

神把教會給與世界時，祂乃給了一個內在要一致的教會，外觀卻如萬花爭點的花園一般引人入勝。

我認識一個名叫哥力田（Collett）的黑人，他是神親愛的一個弟兄，常為主傳道。我曾聽他說過：“神在祂創造的繁花中取出一束來，若那束花全是一樣顏色，那就完全沒有變化。所以，神把我放在你們中間，給大家一點祂的變化。”

他的觀念完全正確！神有祂自己在教會內的變化，每一處，各人不單外貌，還有性格、品味、恩賜、侍奉都不同。

但是，彼得鼓勵我們要同心——要一致！那究竟是什麼意思呢？

他的意思是，神的靈讓基督真真確確地存於我們裡面，使我們在某些品質和性情上彼此相像。

真正基督徒的其中一個品質就是體恤，彼得沒有叫我們對於真正基督徒內在一致的表現

感到疑惑。“要同樣體恤，同樣相愛，同樣慈憐，同樣謙卑，……同樣不以惡報惡！”

他總括說：“你們都要同心。”

這是通向基督徒合一和一致的途徑，也是同心的方法。要彼此體恤，相愛如弟兄，存慈憐謙卑的心對待他人，並且有神賜的能力，在聖靈裡饒恕別人，不以惡報惡，以辱罵還辱罵。

神兒女蒙福的共同性，亦即彼得在基督追隨者身上尋找的一致性，就在那裡。每一個敬虔的信徒都必須曉得體恤的一致性，愛其他人的能力。聖靈予人的共同性，以致可以存慈憐的心對待他人，並且曉得以謙卑的心來把神的恩典向人見證，以甘心樂意的心寬恕他人。

你願意量一量自己靈裡體恤別人的能力嗎？

體恤字面意思就是一種同情諒解，若我們要討主喜悅，那麼，每逢遇到動人心靈的事物，內心必然泛起體恤之情，這正是我們真正基督徒合一的要求——一種相像的表現，一種每遇到感動人心的情況時，都會產生同情的諒解。每有觸動心靈的時候，我們必須有這一致的表現。

這是我們在神話語中找到的例子——敬虔的男女每觸動神的心靈，就在那觸動之處，他們彼此相似。而在其他地方，他們卻殊異。因此，耶穌基督的身體正是如此，祂在世的教會中，我們每觸動另一人心靈時，就產生合一。但其他事情上，大家卻可以完全不同，千變萬化。神的兒女本身就有許多不同的面貌，那正是神為教會和團契賦予更多姿采，變化多端。

打個比方，鋼琴內有許多許多琴鍵，它們合起來，要產生一種和諧美妙的樂音。每一個琴鍵本身都有合己的音高，但它們卻同是聽命於某一音調之中。所以，神的子民正是一同俯首於一個神聖的音調之中，接受適當的調音。然後，就隨著引導，各有各的特點，自由地表現他們自己的樣式。

我以為沒有一個基督徒的團體，會比貴格會（Quakers）更加自由。雖然，他們設法要把那自由扼殺，強迫大家穿上制服和一定的服飾，又強迫各人用共同講話方式，可是，撇開這一切，他們內在的火花卻何等光芒，給這世界帶來一個奇妙而百花盛放的教會。

所以，我們必須存有基督體恤的心腸，每觸及的地方，都會表現這同情的體諒，同時，又瞭解到我們未曾觸及之處，大家是會有不同見解的。

然後，彼得提到彼此相愛的真諦。我們要愛弟兄，而愛在心靈觸動之處，使人無分彼此。這是一種真實和蒙福的合一——兩個不同的人透過神愛的連結，合而為一的感覺和體認。這是神的方法，是真正把人們帶至活潑和在人心內產生合一境界的方法。

我並非唯恐天下不亂，但我必須向那些極其堅持要把人人都納在一些世界合一和統一軌下的人一個問題。

“為何這一代最常談合一，並設法製造合一的人，卻又是最心懷憎恨、猜疑，和隨時能牽起爭端和敵對的一群？”

他們不能哄我！我才不會上當，竟相信那些甜言和空泛的保證，說“四海之內皆兄弟，

我們要因為神的父性和人的兄弟性，而忘卻各人的相異。”

他們不能騙我，因為我曉得世上沒有合一。世上只有紛爭、仇恨和敵對，還有許多公開的鬥爭，若把它守在一處，或許仍可以不稱為戰爭。他們說：“讓我們忘卻所有差異”時，我只想有機會去看看，究竟他那根槍是否仍佩在腰間！

神的愛在我們心間傾流，而體恤和愛人的心腸，只能在我們主耶穌基督身上找到，這是我們真正合一的唯一因素。除此以外，一切有關合一的因素，皆是可悲的怪談和諷刺的笑話，而且肯定是源於七層地獄底下！

有沒有可能只成為信神的孩子，卻沒有慈憐的心腸？讓我先提醒你，彼得囑咐基督徒弟兄要互相“富同情心”，他實際上教導我們要彼此存心慈憐。

談到這方面，我必須指出一點，宗教不能叫我們心存慈憐，凡事為人著想及待人仁慈，也不會使我們心如鐵石。

任何讀過歷史的人，都不用別人告訴他，人是可以多麼苛刻，以宗教為名，本著什麼什麼堂而皇之的原則，卻做出最殘酷不過的惡行。

我對自己有一個規例：

“我站在哪一方——原則或是人？”

在美國政府的歷史上，我們對其中一位偉大的總統非常景仰，他做人第一，做總統為副，人們給他冠上忠誠者亞伯（Honest Abe）的美譽。他為人風趣幽默，而且有副容易為人家苦痛而哭泣的心腸。

內戰期間，林肯總統（Abraham Lincoln）要應付那些好大喜功，拘泥於原則的軍事頭目。他們從山林、農莊中抽壯丁，把他們徵召入伍，不予訓練就推他們上戰場前線。

驚天動地的炮火一發，垂死士兵慘叫呻吟，嚇得許多男孩拔腳逃跑。然而臨陣退縮的人，一被抓到，就要判處死刑。

林肯總統雖然政務繁忙，仍然盡一切可能營救那些年輕逃兵。有一天，他的副官發覺他神色凝重地翻看一份檔案檔，在每一頁底下寫字，寫完一張又一張。

有人禁不住問：“總統先生，閣下幹啥？”

“明天是軍隊的‘屠夫日’，”他答道，“他們要把我的少年人槍斃，所以我要再翻看每一份文件，看我能否救出一些。”

我們敬愛林肯總統，因為他有這樣一顆慈愛的心，他愛民如子，又不會羞於大發慈悲，對有需要的人顯出同情。我這裡並不是引申到林肯乃偉大的基督徒，因我不能如此判斷，但是，我以為他是偉大的人物，而且有許多地方借得我們基督徒借鑒。我深信他有一個慈憐的心腸，富同情心，以民為先，原則次之！

我不用告訴你，原則那東西曾經成為一道又硬又笨重的十字架，人類無數世紀以來，都給釘在它上面。

“那是關係原則的問題”，狂熱分子每次要把人釘死斷頭臺上時，總是那樣的喊道。那人的血淚和汗水一點不能動搖他們，他們傲慢地自我肯定地說：“他是因為原則而死的！”

弟兄們，讓其他人喜歡怎樣爭辯，就怎樣爭辯。但我要告訴你：原則本身不能支撐道德的世界，唯有靠聖潔的神同在和愛神愛人的心才可以做到。

不錯，世上存有許多道德律，也沒有誰比我更強調傳講這方面信息，但是，若光從神聖潔與憐愛的心腸中抽出原則，而把人硬釘在它上面的話，那就遠遠離開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教導和典範。

你有否發現耶穌從不花自己的時間來講論原則的事情？但祂卻常常講及關於人的事情。即使在祂的比喻裡，祂並不引用原則，祂講的是人——有人惹了麻煩，有人走迷了或失落了，有人被差出去帶其他人回來。總之，都是關於人的事情。

你可以有你自己的看法，但我不以為自己會為原則獻出生命。我相信我會為所愛的人而死，我相信我會為神的愛和人類的愛而獻出一切，若我不這樣行，我肯定會自覺羞愧。

這與光抽出僵硬和鐵一般的原則來釘死他人的做法迥然不同，因為神的話語告訴我們，要同情別人，有一顆溫柔和仁愛的心。

尊貴的耶穌基督並非騎著神聖原則的鋼條——又硬又僵又冷的從天而降。

祂為人慈愛，富同情和慈憐之心，而且順服在神的旨意下。從童貞女的腹中，來到各各他的十字架上。

祂的確是為了至高的神道德的要求而死，但祂這樣做是為了祂所關心和服侍的人。祂並非倚靠嚴峻的法律原則，卻是以慈愛關心和對人的體恤達成祂的目的。而這一切背後，無可置疑，就是那永不改變的神聖原則——神道德的義。世界即使沉淪，神的聖潔國度也必定維持下去。

可是，作為我們神聖的救主和主宰，祂似最溫柔和慈憐的態度與地上男女相處，總不給人留下半點難堪或傷痕。我們可以說，愛滋潤祂的靈，祂愛屬祂的人——男的、女的和小孩子，不論高低，總是一視同仁。

沒有任何東西，能比真正宗教更能使我們存慈憐的心，在聖靈內體恤他人。這慈憐是我們從神那裡領受的。神的話清楚教導，父神希望我們曉得，虔敬的屬靈生活可以令我們存慈憐的心，對祂的旨意有敏銳的觸覺。而新約聖經中有關法利賽人的宗教生活，又驕傲，又固執，一副鐵石心腸，正好截然相反。由此可見，宗教對人的影響，可以完全是兩樣的。

## 第十章 基督同在：聖餐的意義

我當日傳給你們的，原是從主領受的，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舍的，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紀念我。”

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你們每逢喝的時候，要如此行，為的是紀念我。”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祂來。

……因為人吃喝，若分辨是主的身體，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林前十一 23-26、29）

很奇怪，似乎許多人都認為，基督徒教會只是一個機構，而守聖餐只是她周而復始的例行儀式。

可是，聖經上清楚講明，任何教會若是真正新約裡的教會，她實際上是一個聖徒團體，而不是一個機構。

字典裡給聖徒團體（Communion）的解釋是一個基督徒的群體，有同一信仰；其他的解釋是：共用，共有，共同參與。

撇開一切傳統、字眼、定義等不談，我們來到主的桌子前時，基本問題是：“我們聚集，是否知道復活的救主乃與我們同在？”

弟兄們，若我們已經達到靈性成熟的地步，有屬靈的理解力，以致可以坦然說：“我們會友深深體會到耶穌在我們中間，使我們整個團契成為永不止息的聖徒團體”，那多麼奇妙！

我們這個教會時期，大家因為殷切追求認識神同在和感受祂親近而可以走在一起，成為會友之一，那確是歡喜快樂的經歷。

假如我們不相信主耶穌基督確實在地上的基督身體中與人同在，那麼聖徒團體就會完全失去基本的意義。

我們要知道，基督確實與我們同在，但不是肉身的臨在。

有些人來到聖餐桌前時，甚是懼怕，以為神會以肉身臨在。這事實是一種很錯誤的想法。

記得神在舊約裡臨到燃燒荊棘之中，臨於會幕裡基路伯翅膀之間，或早晨的雲柱和晚間之火柱上。都不是以肉身臨在。

在這些例子中，祂的確臨在。

今日也如是，神成為人，那人又實際是神。這人乃神顯現的焦點，今日就在這裡！

我們來到主桌子前時，不用請祂來臨，祂就在這裡！

但祂卻會問，我們有否帶著信心，知道並察覺祂的同在，這信心使我們“彼此饒恕，正如神在基督裡饒恕了”我們（弗四 32）。

當我們敬拜和領聖餐時，神希望我們能夠感受救主的親近，祂要立刻施恩予我們！

世上再沒有其他一樣的事情，就是神的靈已經準備就緒，要隨著那創造天地、掌管萬有的神給人的洗，叫人感受到神的同在。明白到神同在是什麼一回事，會把我們每一天的生活完全改變：把我們提升、淨化，從肉體情欲的捆鎖中釋放出來，享受熾熱光輝下不止息的奇妙生命。

我想回到保羅給哥林多教會的信息上面。我們讀這段經文時，會瞭解到早期教會因為許多肢體不是為要確認神同在而來到教會中，於是產生很多麻煩。

保羅說，他們聚集卻不“分辨主的身體”。

我翻查過許多基督徒學者的意見，我個人同意以利各（Ellicott）的看法，及其他相信這是指他們聚集，卻不“確認神的同在”的釋經著作。

神不用他們相信那餅和酒就是神自己，但他們卻要相信神在他們領餅和酒的時候，乃與他們同在。若他們拒絕確認祂的同在，便陷於極大屬靈的困擾之中。

實際上，他們聚集，並不是為了神在祂兒子身上向人顯明，藉以尋求神！

我要批評他們，因為他們過於渴求肉體、世俗，以及人間的事情，以致欠缺屬靈的心志，不曉得基督徒聚集時，應存敬畏的心，態度上至少也應該像希臘人帶著小牛犢到祭壇前。或像希臘詩人向神明譜歌頌贊，或像舊約裡猶太的大祭司走進至聖所以血灑在施恩寶座上。

可是，他們卻是另一種態度。他們並非要在神同在下互相分享，於是失掉了聖餐的意義和目的。

其他教會和啟示錄二至三章提到的，情況也是如此。

今天，我說：我們應要成為一個為了看見、聽見，並感受到神以人樣式出現的信徒群體。那人不是傳道人、長老或執事，而是人子耶穌基督——祂從死裡復活，並且永遠活著！

我們硬要把聖餐的桌子從神話語所啟示的基督耶穌分割出來，乃不可能的事。

有人認為聖餐是一種慶祝活動，而我們來到聖餐桌前時，最大的意義就是紀念我們的主耶穌基督。

為了讓我們抓住這紀念活動的精神，試留意人子基督與人的關係，看看其中有關的五個連著介詞的詞語。

首先，我們慶祝耶穌的“委身於”——例如，祂委身於神的旨意上。

我們主耶穌基督並沒有第二個目標。祂一生熱衷於成就天父的旨意。自從人類墮落之後，祂是唯一能冠以完全來形容的人。至於其他人，頂多只能說是近乎完全。現實主義者需要我們假定，從來沒有一人不曾為分心，即使是一點兒的分心，而感到悲哀。

可是，耶穌卻從不分心或偏離，天父的旨意總是放在祂的首位，這是祂唯一委身的事情。

天父其中一項旨意，就是要祂委身於拯救沉淪人類的計畫上，完全的委身。祂沒有任何副業，只專心於一事之中！祂把自己獻在祭壇上，為拯救人類而委身。

若我告訴你古老浸信會宣教士組織有一個設計極好的符號，相信對你會有幫助。那是一頭牛，安靜地站在祭壇和犁耙的中間，而下面有一說話：“究竟準備為其中一樣，抑或兩樣效力呢？”犁地一會，然後死在祭壇上，抑或單死在祭壇上，或單犁地一會。

那符號的意義是顯明的——“準備為其中一樣，抑或兩樣效力呢？”我以為這是順服於神旨意最好的寫照，而且，毫無疑問，是給我們主耶穌基督最貼切的形容。

祂首先預備好在地上扶著犁工作，隨後是獻在祭壇上，心無旁騖，專心致志地對準十字架前行，途中毫不分神或傷離。祂完全委身于十字架，完全委身於拯救人類。因為祂完全委身于天父的旨意！

縱然，如聖經上說：“若我們依舊小信”，也不會改變祂信實的委身。祂不曾改變絲毫，昔日今日也是一樣，為我們委身。祂來就是成為委身者，而“委身”一詞乃一宗教用詞，尤指獻祭而言，通常指一頭羔羊被選出來，指定拿來獻祭，羔羊得到飼養和照料，但人一早就把它看成死在祭壇上了。

即使一頭羔羊仍關在一處，等候數天，但它既被選為祭物，人人都料到即將舉行的獻祭上，它就要被宰而獻上，它是一頭重價的羔羊。而我們主耶穌基督委身，就像那頭羔羊一樣完全獻上。

其次，第二個詞語，乃“分隔”，而連著的介詞意思是“出來”。委身“於”和分隔“出來”。

我們的主有意從許多方面分隔出來，而祂從人中分隔出來，乃為人的緣故。

有人因其他原因把自己從人中分隔出來。你會記得雅典的泰文（Tymen），他對人類失望和痛恨，於是隱居山間，與世隔絕。他的分隔基於憎恨，但耶穌基督卻是為愛的緣故。祂為了人而從人當中分隔出來。祂為人而降生、受死，為人而復活、升天，又為人而坐在神的右邊。

主要從人當中分隔出來，並非因為祂對人厭煩或憎恨。相反，卻因為祂愛人的緣故，祂要與人分隔。人本身不能自救，而唯有祂能拯救人。所以，祂要從人之中分隔出來，借此拯救人類。

“分隔出來”乃耶穌的特色，祂要從世務的網羅中分隔出來。世上基督徒實在有太多世務纏身，雖然那些不一定不好，卻太瑣碎了。它們本身沒什麼價值，就像愛因斯坦在剪紙玩偶。雖然，沒有人會跟他說：“愛因斯坦，你犯了大罪啊！”可是，我們總會搖頭歎息：“像他那般聰明，歷代六個最聰明的人之一，竟然在剪紙玩偶！”

其實，還有許多許多傑出的人，常沉潛於瑣事中。不錯，我也指著你而言！你也有一個很棒的腦袋。

你莞爾一笑，說道：“我？”

對，我說你啊！

我指你的腦袋其實有無窮無盡的容量，你的靈裡正有潛質，發展天使般的團契、屬天的契通，但我們卻沉潛於世務中。

耶穌卻從不如此，祂回避所有世務的網羅！

聖經上說，祂從罪人中分隔出來。不單從他們的罪，也從他們的虛空之中，分隔出來！

要不要我提醒你，既然那是耶穌的特點，而我們是祂的追隨者，是否也必須具備那種特點呢？

“委身於”！不錯，委身于天父的旨意；借傳講福音來委身於拯救人類的事情上；委身於必要的犧牲上，心無旁騖，穩步向前，完成神的旨意！

“分隔出來”！不是因為憎恨或蔑視，而是像賽跑選手一樣，脫去日常衣服，以便參加比賽，又或像士兵一樣，換去平民裝束，穿上軍裝，使作戰時手腳能活動自如。我們既是主親愛的門徒，就必須曉得這種分隔之道。

第三個詞語是“厭棄”，而介詞的意思是“給”。

一言蔽之，耶穌給人類厭棄，乃因祂的聖潔。其後，祂給神厭棄，乃因祂的罪。不過，有人會馬上說：“且慢，你怎可以說我們的主有罪？”

沒有錯，我是指祂代人承受罪孽！

祂本身從不犯罪，但祂那無罪的，卻為我們代罪，使我們罪人可以因信稱義。

可見，祂受雙重厭棄的苦楚。一則由於祂太聖潔，以致罪人不願接納祂；二則在祂獻為

祭的最可怕時刻，又由於罪孽太深，以致聖潔的神沒法接納祂。所以，祂半天吊，給兩者厭棄，直至祂大喊：“成了，父啊！我將我的靈魂交在禰手裡”，才給父接過去。

祂承擔我和你的罪時，竟給父厭棄；而當祂在人群中，又因為祂聖潔的生活，經常成為罪人的當頭棒喝，於是又給人厭棄。

此外，“認同於”也是要留意的詞語。祂的確與我們認同，凡祂所作的，皆為我們。祂代替我們，除去罪孽，予我們神的義。祂在世一切作為，皆為我們，因為祂道成肉身，與人類認同。主的受死、復活，正是與得贖的人類認同。

結果我們蒙福了，祂是什麼，我們也是什麼，祂在哪裡，有潛在的可能祂的子也在哪裡；祂是怎樣神性，祂子民也有潛力成為怎樣神性！

最後，我們要思想祂“歡迎在”。

耶穌基督，我們的主，給歡迎在神的寶座前。雖然曾被厭棄，現在卻受到歡迎——昔日痛苦的厭棄，成為今日愉快的歡迎。對於祂子民，也是一樣真實，借著祂，我們死了！

認同於他，我們就活，而且更在天父，我們神的右邊受到歡迎。

這正是我們慶祝的意義，而我根本就不需要一幅天家的大圖畫來提醒我，也不要頸項中掛著一串珠，以防我忘記。

若祂的愛不能每天二十四小時都提醒我，那麼，我只需來到神跟前，承認自己的軟弱，求神饒恕，賜恩典與憐憫，使我重新得力，我就能常常在主裡。

寶拿（Horatius Bonar）是十九世紀蘇格蘭境內反對英國國教的重要人物之一，屬於蘇格蘭自由教會，乃從國家教會中分裂出來而成立的。有人這樣評論他：

“寶拿是個很好、很有恩賜的漢子，可是他的想像力引領他走迷，使他相信耶穌基督要再回來，使死人復活，把生活改變。而且相信祂要把以色列重建在聖地上，更新教會和蒙福的人，並以祂再來的光輝摧毀敵基督。”

評者接續講到寶拿竟迷途那樣遠，表示可惜。

我們回應卻是，或者正是他的信念“迷途”如此遠，以致他能夠寫出以下的詩歌：“我聽聞基督聲音說：來我這裡，得享安息”；“我把罪交在主手裡，祂是無瑕無疵神羔羊。”

他又為主的聖餐寫下這一段：

“主啊，這刻我親眼見禰；

真希望可以接觸未見之事

更加緊握永恆恩典，

一切勞苦全然卸下。

此刻我用神的餅，

又得享王者的酒；

我願放下俗世煩憂，

享受主赦罪的甘甜。

此刻聖餐與頌贊時；



天上為我擺設筵席；  
就讓我享用，一直享用，  
享受與神相交最美時刻。  
瞬間表像消失，我們站起來；  
筵席過去，但慈愛尚存；  
餅與酒用光，神卻仍同在，  
更親更愛，神似是我盾我光。  
我屬罪惡，神屬義；  
我屬過犯，神寶血洗淨；  
我得外袍，避難所與平安，  
感謝我主我神，祂寶血與公義。  
聖餐既去又來，  
卻要指望更美天上筵席，  
此話先嘗喜樂與甜美，  
主羔羊盛大慈愛筵席。”

所以，弟兄們，主的桌、聖餐不是掛畫，也不是項鍊，使我們紀念祂。

聖餐乃是慶祝祂——我們歡喜地參與，因為我們紀念祂，互相作見證，並向世人見證，祂為我們受死，征服死亡——直到祂來！

## 第十一章 總不要失望：你可以改變

“你們既做順命的兒女，就不要效法從前蒙昧無知的時候那放縱私欲的樣子。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彼前一 14-15）

假使基督教會不能持定相信，並且放膽向世人宣揚：“神可以改變你！你不會老是這副樣子！”那麼，它就沒有發揮出基督教會的效能。

弟兄們，那不是給無望的迷幻藥濫用者或酒徒的寄望，而是給每個罪人的盼望，不管他身在世界哪個角落。

我們有否注意到，從使徒的教訓中，聖靈究竟要告訴我們有關人性和神恩典的什麼事情？

“不要效法從前蒙昧無知的時候。”這真理雖以反面說法講出，卻含有正面的勸告。我們曉得，每個概念本身都有其相反的意思。

例如，當你說“短”，它的相反“長”馬上就會在你腦海裡泛起，否則，沒什麼理由要稱某東西短。

請留意，使徒不是說：“你不要效法任何東西”，這跟聖經教導和人性都相違背。

他的命令卻是：你不要效法舊的樣式，以前蒙昧無知時候的樣子。

所以，我們先要思想正面的含義。毫無疑問！我們會正面效法某些樣式，只是要小心，

千萬不可效法舊日的模樣。

這是聖靈再三地勸告，而且是聖經中不容駁辯的真理。我們讀到這經文時，沒有任何藉口可以推搪，坐在教會崇拜時，聖靈這樣跟我們說，我們也挑不出毛病來。你或許有理由反對傳道人對經文的闡釋，但那是另一回事。我們作為信徒，每知道了聖靈所講的，就應貫徹遵行，沒有異議。聽了神的話，我們除了順從以外，還應做什麼呢？

因此，使徒所講的“效法”，乃指基督徒應按照適當的樣式來塑造自己。

“你要效法中——就是要學效正確的樣式”，才是彼得實際上要講的。

實質上，彼得同時強調一個很重要的事實，就是人性是可以改變的，而不是一般人所以為“本性難移”。

也許拿黏土打個比方，最能表達聖經這原則。

黏土本身並不凝固，可以搓圓壓扁，隨意塑造成不同形狀的器物。

陶匠在想到自己想要的形狀後，就把黏土按形塑造，然後放在窯裡燒，跟著，有時也會給陶器上釉。

於是，原來的黏土凝固了，不再柔軟，也不會再改變形態。若真的要改變，唯一方法就是把它砸破。它可改變成碎片敗瓦，卻永不能再改變為更美觀、更實用的器物，因為它不能再是以前一樣的黏土，任由人家塑造。

因此，我相信聖靈借著使徒說“要效法正確樣式，以此來塑造自己”，即是清楚告訴我們：人本性尚未經火燒、打磨及上釉的過程。感謝主，我們的道德性情仍未定型。

現在，不管對一個年輕人或犯了綁架謀殺罪等候行刑的死囚，我們都可以跟他講兩件事。

第一件是：“你可以改變的！”，而第二件是“你還未完蛋！”

不時聽說人心剛硬，但我們要緊記，若要體驗人心可以改變的真理，我們需要一些去改變人的人。

當我們說一個人心硬和無可救藥時，乃是指盡了我們的能力與影響，那人仍是沒法改變。

但實際上，也按神的真理教導，一個人只要尚存一口氣，他仍有改變的機會！

許多情況上，希望都很微，可是並未絕望，每個人都有轉變的可能。一個酒徒偶爾醉醒，若肯認真地思索人生問題，也許仍有一線轉機。只要他曉得自己仍可救藥，說不定會把他從絕望中拯救過來。

泥足深陷的癮君子，即使出賣自己靈魂，但求注射一針來再活一天，也還有一線希望。他所以不結束自己生命，就是擁著那淡白微弱的希望，相信自己總有改變的一天，他曉得自己還未被鑄造或打磨到最後形態，故仍有轉變的餘地。

讓我們來感謝神，原來以我們人眼光看來，已壞得要給世界除名的人，也仍有一線轉變的盼望和可能。歷史已真實地證實了這個可能。

這真理帶來的祝福，就是世上沒有一個罪人，是被迫依然故我的。

他可以在自己罪裡泥足深陷，甚至自己也羞得無地自容。可是，他尚存的羞恥之心，正好顯示他有機會成為另一種樣式和模樣，而這一線希望支持了許多人依舊生活下去。

而這盼望的第二方面，就是他還未“完蛋”。

我敢說，不管你是誰，身處何方，是老年、青年或中年，都還未完蛋，你還只是在生命的進程上。

我承認我們人類總愛厘定某一些終點，說：“超過這以外的，我就不去。”

就拿孩子出生為例。

試看生孩子時，接生的醫生檢查過那新生嬰孩一切正常；就說：“好了，沒問題。我能照顧的，就是孩子平安的生下來，我的責任已經完成了。”他定了終點，於是就去打理其他事情了。

記得過去許多個月，醫生為孩子的生產很緊張，很留神，現在一個健康正常的孩子生下來了，他到達了終點。

可是，孩子的母親卻不可能也到達終點。她知道手抱的是個弱小的生命，前面還有很漫長的路要走。她懂得小孩子會帶來的問題和煩惱。孩子要受的教育悠長，由教他玩耍，以至供他念完大學，拿到學位，孩子卻仍未“定型”的，他前面尚有很長的過程把他塑造和改變。

孩子拿到大學學位，做父母的興奮之餘，就定了自己的終點：“好！我們終於供孩子念完大學了！”他們往往就以那個時候為終局，說“現在成了，圓滿了。”

可是，我們曉得一個真相——他還未成，還未圓滿！前面還有很多轉變，他依然會經歷改變和塑造。

隨即，又是另一個終點——他的婚姻。許多做母親的，看見孩子突然變得穩重，安定下來，結婚、建立家庭，於是松一口氣，放心了。

她歎息聲裡仿佛說：“現在，我不用再擔心了！”

不過，不是每一件事或每一個人安頓下來，就表示完結了。父母看見孩子成才，榮登公司副總裁，有權簽大銀碼的支票，又有名牌房車代步，於是，內心不禁沾沾自喜。

兩老相對微笑，說道：“他現在好了，終於平步青雲，成了美國大商家！”於是，他們很難再從這個叫人興奮的終點上往更遠處望去。

但是，他們的孩子仍然要向前邁進，他將有一天步入中年，正如詩人說：“蕭疏鬢已斑”，而兩老看見兒子灰白的頭髮，就說看起來更穩重，卻已不能想像到孩子身上再有什麼改變。

“他總算爬到了”，父母老懷大慰地說。“他是個魁梧的、身材勻稱的商家、行政人員。秋天時狩獵，春天時釣魚，到夏天，就去看棒球賽，做一切商家習慣做的事情。我們不用為他擔心了，他一切都穩妥！”

可是，他既是人，就不會停頓下來。除非靈魂離開他身體，否則他仍未完結。就算老人家暮年之際，老得糊糊塗塗，他也有一些改變，即使不像少年時變得快，變得大。

也許在此有人想與我討論，說：“啊！陶恕先生，你說得挺有理。其實你是談及人性的事情，指及人未曾重生時的人性，但是我倒知道確有一個終點，就是我們悔改歸回基督的

那一刻。”

不錯，確在那一點上，我們可以說：“我歷來漂泊的心，現在終於在這極樂的港口，找到安身之所。”

我們相信基督，得到赦罪的確據了，是否表示我們善變的本性已經過去，已經穩定不移呢？

朋友們，我的答案是“不”，你還未定型，還會改變，得到塑造。神期望你仍會成長、發展和改變，並且效法美好榜樣，成為真正成熟、基督模樣的基督徒。

彼得瞭解到基督的信徒仍在進程之上，於是他寫道：“不要效法從前的樣式，倒要學習新的和聖潔的模樣？”

我想許多基督追隨者都不明白和瞭解這一點。或許那是基督徒同工的錯，當我們很努力地令人信主，然後就安慰他們說：“現在，你歷來漂泊的心，得以安頓了！”

這句美麗的古聖詩，真情流露，是我很愛唱的。但我肯定作詞人並不是故意加入一個終點，他並非說信徒已經定型，不再改變了。事實上，作詞人向我們保證，我們憑信在主內安頓下來，意思就是這個。但一談到塑造、發展、成長和增強，在我們信主後則必定仍然繼續！

我想總有不少人反對我的看法，並且堅持基督徒不可效法其他東西。

“我們必須效法神自己，祂是我們天上的父，只有祂可以改變我們。”某些人說。

我只能同意說：那是挺理想的講法，而且也是應該如此的。

假如每一個信徒直到死亡那一天為止，也完全好像最初得救時那一刻，只曉得神的影響，他在神裡面屬天的能力，那麼，那些人的看法一點不錯。

可是，還有其他不屬於神的能力，即使在神的國度內，也有辦法塑造我們。

讓我打一個比方，就是一個不管在海灘或自己後園都喜歡日光浴的人。

現在，試問誰讓他平日隱藏衣服內的地方曬得古銅色？那黑黑的膚色從哪裡來呢？他本人要怎樣做呢？

假如他穿了上衣，他的膊膊和身體都不會曬黑的。

太陽照射著他，但是他本人要採取適當行動去配合，太陽才能把他曬黑，否則陽光對他沒法發揮功能。

而這一點正是我所指的效法。我們要效法神，就要曝露於神能力之下，讓祂來塑造我們。就如一個人穿了上衣，即使炙熱的太陽高懸天空，也不能把他曬黑。因此，一個基督徒，若老是以自己的執拗當外袍包裹自己，便不能接受任何從神寶座過濾下來的恩典，而在那寶座上，耶穌正是我們的中保。

不錯，一個人可以一輩子做基督徒，生命卻沒有任何轉變。決志信主？是的。基督內的信徒？是的。在祂裡面紮根？是的。在祂裡面有神的種子？是的。

可是，這樣一個信徒，只是嬰孩階段而已。因為他拒絕與神的能力合作，不肯把自己曝光在要塑造他的屬天能力之下，於是他根本沒有任何成長、發展、美化、增強或經過塑造。

另外，我這方面看法，還有相對的一面：就是基督徒同樣有可能置身於壞事物之中，受到不良影響，而這方面情況似乎有擴散的趨勢，因而叫神傷心不已。

現在，那能夠塑造我們的種種能力又如何呢？

我們很曉得舊勢力是什麼，它們就是“從前的蒙昧無知”。

使徒很清楚地在以弗所書第二章中，提醒我們有關那些舊勢力的事情。

“那時，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欲，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

那是過去曾經塑造我們的一種勢力，可是，現在生活雖然尚有疲乏、困倦、愁煩，但我們已來到救主跟前，在祂那裡找到安身之所，主叫我們變得歡暢！

因此，使徒鼓勵我們要撇棄所有舊勢力，不要把自己置身他們之中。

不過，一個老問題常常縈繞我，就是：“我怎能夠堅持自己的原則，不受別人影響？

要知我每天置身人海之中，與我一起工作的人多是狡猾、粗魯、猥褻的。”

我的答案就是：你要定志在神對你生命的意旨之上，你可以像那在海灘上不肯讓太陽曬黑的人一樣，保持自己不被世界同化。你可以緊守自己的信仰，運用你的意志力，堅定地說：“可惡的權勢，我奉主的名叫你滾開！你不准干擾我的靈魂，那是屬於神的！”

許多學生告訴我，他們學校裡常有人說污言穢語，傲慢無禮。不過，我們不少年輕基督徒找到出路，將之化成個人屬靈的祝福。每聽到淫穢的說話時，他們內心立時反應，向神呼求：“神啊！我非常討厭那些說話，求禱使我的思想和言語，比從前更加潔淨！”

眼見別人行為狡猾和一再傷害他人，他們馬上安靜地禱告：“神啊！禱有能力保守我，免遭這些東西影響！”

即使在這崇尚感官的世界中，暴力與淫猥事情橫行，我們仍可能以神應許的勝利而有以上的反應和呼求。神的話是我們的保證，我們不用向自己的軟弱低頭，給世界吞噬了去。

我們看見明知是錯的，是神不喜悅的事情，就要以正面肯定的反應說：“神救我！我要有別於此！”這種態度下，我們識別邪惡的眼光，就能讓我們更加接近神的國度。

好了，如何化理論為實踐呢？

那我首先跟你談談日常生活中，一些有能力塑造我們的事物。不管我們是否基督徒，也不管你曉得不曉得，信不信，喜歡不喜歡，它們就在你每天生活當中，給你一定的影響。

你對每天看的報章雜誌有何意見？那些讀物會漸漸改變你的思想，即使你以為自己立場堅定，很有原則，它仍會一點一點的改變你，那些作者會同化你的思想。他看重的，你也漸漸看重；他價值的標準，也成為你的標準；他喜歡的，你也喜歡；他顧念的，你也顧念。

而現代的電影給人思想與道德上的影響，也是一樣，誰向它們讓步，它們就向誰發揮影響力。

至於音樂，你又愛聽哪一類呢？

若要警告世人，說許多人縱情於鄙陋、淫褻、意識不良的低俗音樂，似乎已經來得太遲

了！可是，除此以外還有不少其他類型的音樂，同樣危險，同樣傷害人類精神和靈魂。

我並非虛張聲勢或誇大其辭，我以為大家喜好什麼類型音樂，正好反映大家內心的情況。不管你同不同意，假如你沉溺在低級趣味的音樂之中，讓它觸動你更深處情感，那麼你的思想、感情和意志都會受到同化。

你要喝毒藥，可以。不過，我仍然要以朋友身份勸阻你：你這樣行，肯定要躺在棺材裡給抬出去。我不能阻止你，但我能警告你。我也沒有權告訴你，你該聽什麼，但是我有一個神聖的任務，就是要告訴你，假如你沉迷於不好的音樂之中，你內在生命肯定會枯幹而死亡。

另外，也一同來思想到你沉迷於什麼類型的嗜好。

若把你過去一些消遣加以分類，你很可能會插嘴問道：“這有什麼問題？”“那有什麼問題？”

若你真的問這一些，我肯定沒法給你滿意的答覆，不過，我以為最好的答案就是：“試讓一個人沉迷於不良嗜好和氣氛之中十年，看看他內在屬靈生命會有什麼變化。”

我們長久沉迷於不良的嗜好之中，就會受到不良影響，因為什麼給於我們享受和快樂，什麼就有一股頑強的勢力改變我們，操縱我們。

另外，生命追求的種種理想又如何呢？

無論你的夢想是什麼，它總會給你帶來影響，把你塑造，使你在時間分配及選擇去什麼地方上，大大調動。我發現我們並不善於給別人忠告，教導人家應該何去何從。同樣，那些正朝著天堂方向，憑著信靠神子耶穌和神的計畫而上路的人，他們要特別留意自己經常去什麼場所，因為這些會影響他們，使他們在精神和靈魂上留下烙印。

此外，也要特別留意我們所說的言語。

在我認識的所有人當中，美國人是世界上說話最漫不經心的。

例如，最典型的美國開玩笑方式必定是誇張的；馬克·吐溫最擅長這種手法。這種表達方式不但是美國喜劇的常用手法，就是一般美國人溝通也樂於採用此道。你是否有小心自己的言語，留意所用的表達方法，以作為自己基督徒有效的見證呢？

再者，請想一想選擇良友對你生命有多大的影響力。

我很重視友情，即使在這奸詐的世代中，我知道仍有可以叫人欣賞和尊重的友誼存在。

正因為友誼可以很美妙，對人很有幫助，所以我站在聽眾面前時，常感到難於啟齒，說：“你若要真正服侍神，就不能不放棄某些友情。”

可是，我們的主耶穌比我更清楚，更直言。他告訴我們，成為祂的門徒，我們必須背起十字架跟從祂。有時我們總要背棄那些阻止我們前行的人，那管是自己的親人或密友。

耶穌基督必須在我們心裡、腦海裡居首位，祂提醒我們，靈魂得救才是最首要的事情。

你寧可像以利亞，無親無故，單獨過活，也不要像羅得在所多瑪時，高朋滿座，卻都是陷他於不義的人。假使你結交不信神的輔導員或蔑視者，你簡直是把內心的鑰匙拱手交給敵人，開啟了自己靈魂的大門，讓人進入攻取！

最後，你往往花時間在想什麼東西？

在每一宗謀殺、行劫、虧空公款的案件，或其他犯罪的勾當中，無疑那些罪犯早已處心積慮，花很長時間計畫，籌算成功機會或報復的希望。目前罪案和暴力事件大增，可見每一案件背後，必定經過長久思慮和部署！

你夜間常常思想的事情，總會塑造你，把你改變成另一模樣。除非那是正確的思想，否則總對你有不良影響。

有鑒於上述那些影響，保羅勸導我們眾人：“不要效法……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你確有一個靈魂，同時又會遇上影響你的事情。神把黏土交給陶匠，對他說：“現在把它陶造吧！”神又把材料交給工匠，說：“現在把材料蓋成宏偉的聖殿吧！”

最後，神問：“你要把它造成什麼形狀？你要製成什麼模樣？我交你的材料，你要給我造出什麼來？你如何應付每天的種種勢力和影響？”

我相信在那末日審判的時候，我們站在基督座前，沒有一人要含羞地承認，曾經容許沒價值的東西塑造自己的生命。

反之，現在正是時候，我們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 第十二章 主再來：蒙福盼望的教訓

“說了這話，他們正看的時候，祂就被取上升，有一朵雲彩把祂接去，便看不見祂了。當祂往上去，他們定睛望天的時候，忽然有兩個人身穿白衣，站在旁邊，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徒一 9-11）

世上各種宗教中，唯有基督教教會能宣揚聖經的福音，傳揚神是創造主和救贖主，祂曾為人類帶來一個新秩序。

對於沉淪的族類，這實在是唯一的福音——神已應許我們一個新秩序，存到永恆，予人永生。

何等奇妙啊！

這個新秩序乃從神而來的應許，正好扭轉人類普世短暫與終必朽壞的劣勢！

神應許的質素乃完美和永恆，人在今生地上根本沒法找到。

真叫人充滿希望啊！

按照神自己的吩咐，祂指示我們這個新秩序終有一天會在新天新地裡出現，它出現的那城，將從天而降，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一樣。

神的話語告訴我們，那為被贖的人預備的地方，都是永恆不壞的。

那不是來了以後要再離開，不是暫時的。

那是新的秩序，要長留人間。

它來不是只為了死亡，而是永不滅亡的。

它將是永久長駐的新秩序！

神在祂給人的啟示裡明明白白地說，復活的基督耶穌就是這新創造的頭，面祂的教會就是身體。那是一幅簡單的圖畫，告訴我們所有在復活基督內的每一信徒，都是這身體上的肢體。

對我來說，這一點在聖經上已經很清楚地向人啟示，所以每個人都會看見，也會明白。那整幅的圖畫就在眼前，我們要仔細思量。

第一個亞當，亦即舊亞當，乃一切舊秩序的頭，因此他墮落時，我們也一併受連累。

我知道，有不少睿智爭論，反對亞當夏娃令人類墮落這史實。可是，不管我們如何聰明卓越、有精深教育，卻無人能逃得過兩句精警的說話，那是至高神給人前景的備註：“人啊！你不能停留，你一定要走！”和“人啊！你不能生存，你一定要死！”

不論才智、財產和地位如何，無一人會勝過短暫和滅亡的命運判決。

短暫說：“你一定要走！”

滅亡說：“你一定要死！”

既因為這是真的，於是人所做的一切，也如人自己一樣。犯罪墮落的人要承受的短暫和滅亡，人所做的一切也要承受。

人常因自己許多生活和文化上的成就引以為榮，從大家沿用的字眼例如美感、高貴、創造力和天才等等，都可以顯出。可是人手所造的一切，無論如何高貴、有天分、美觀實用，也總逃不過那兩句話：“你不能停留！”和“你不能不死！”

那些仍是沉淪的人的工作、盼望和夢想，而神卻不斷提醒他：“你來為了離去，你來定要死亡！”

那管是一首十四行詩，還是清唱劇；現代化的橋，還是宏偉的運河；一幅著名的油畫，還是一部世界最偉大的小說，每一項上面都有神評價的記號——短暫和滅亡！

沒有東西能長留地上，它只在進程之上而已！

沒有事物是永恆的，因為它都是墮落的人類所造的。人手所造的，總不能逃得過人自己一樣的命運。

但是，第二個人，也是新的和末後的亞當，來到這世界裡，把嶄新和永恆秩序的應許帶給神的創造物。人子，主耶穌基督，降生並受死，卻又從墳墓裡復活，並要永遠活下去。於是，祂就能成為新創造的元首。

神啟示裡說，耶穌基督是永恆的元帥，祂戰勝罪惡和死亡！於是，祂成了新創造的元首，高舉完美的旗幟，代替短暫的旗幟，生命的記號代替死亡的記號。

我們每想到人類歷史上潮湧漲退，和人類無法阻擋死亡和審判的現實時，即使是最自負的人，不管在教會內外，也似乎不可能不向耶穌基督永恆計畫和安排屈膝俯伏！

然而，仍有不少人忽略基督的應許，其中大多數理由是顯而易見的。

首先，現代人過於性子急，不耐煩地等候神的應許，於是自走快捷方式。

他周遭有很多小機械，幫他節省時間。而他從小就在快熟麥片、即溶咖啡下長大。平日穿一洗即幹的襯衣，跟孩子拍三十秒寶麗來即拍即有的照片。



他太太在秋葉未落時，就趕去買春天的帽子。他自己也要趕在七月一日前買新車子，否則車款便會過時。

他就是每天匆匆忙忙，從不可以忍耐要等候的煎熬。

這種連透氣也沒有時間的生活，自然教人無法平心靜氣地等候。而這個人進入神的國度時，也把自己短視的心理帶來，於是覺得先知的預言來得太慢了。隨之，他起初熱切的期望也迅速消失了。

很自然地，他就問：“神啊！為何禰不現在就復興以色列的國度？”

若沒有即時的回應，他可能會自己下結論說：“我主延遲祂再來的日子！”

實際上，許多人都要花很長時間，才發現基督的信仰中沒有速遞服務的按鈕。那新秩序必須靜候主自己的時間，但對於凡事匆忙的人，卻真熬不住。

於是，他決定放棄，並且轉移興趣在其他東西上。

同樣，我們社會崇尚財富的風氣，也無疑是使人漠視基督再來干預人類歷史的應許的一個主要原因。

假如有錢人不容易進入神國度的話，那麼，一個社會愈是多有錢人，相對上就愈少基督徒，這是很合乎邏輯的推論，假設其他方面的條件一樣。

假如“錢財的迷惑”把真道擠住了，使它不能結果子，那麼，至少在西方這富饒的地方，傳道幾乎已不能再結出果子。

又假如暴飲暴食、酗酒和心懷俗世，使基督徒不再一心寄望主再來，那麼這一代的基督徒，將是最少為主再來做好準備的一代。

北美大陸上，基督教差不多完全成了富裕的中產或中上層階級的宗教，那非常富有或非常貧窮的，卻很少成為身體力行的基督徒。

一個人衣衫襤褸，挨著饑餓，手夾著聖經，臉上充滿主光照的聖徒，一步一步蹣跚地走向教堂的圖畫，我想這純粹只是想像吧！

即使熱心的基督徒，今日同樣要面對一個很頭痛的問題，就是如何騰出空間，讓神榮耀的戰車駛入，把他輕易地載到神殿中，使他好好裝備自己的靈魂，為要來的世界做鹽做光。

今日美國和加拿大兩地的中產階級人士，他們在地上所擁有的物質，所享受的豪華生活，要比上一世紀帝皇和印度的大君更為厲害。

所以，自從大批基督徒來自這個階層後，根本不難看到以往對基督再來的真正盼望已在我們中間全然消失。我這個假設，相信是不容置辯的。

當人們不容易再想像另一個比目前更舒適的世界時，根本很難叫人專注於另一更美之境。總之，科學一天能叫我們舒適地活在現世上，我們也一天難於渴望那更快樂的新世界秩序，縱使說是神曾應許的，也無濟於事。

不過，除了這些社會形勢之外，還有神學上難搞的問題，就是太多人不大認識耶穌基督本身。

我們活在基督被人剖析、羞辱和貶低的時代中，許多基督徒不再期望祂把我們引領到新

秩序之中。他們不大肯定祂是否有這種能力，又或儘管祂做到，他們也認為那多是借藝術、教育、科學和科技等而來的事情，大都有人的助力在其中。

許多人都不能看通這屬天盼望，也當然，對於那位曾被人剝去冠冕的萬王之王，曾失去至高權力的主，很難叫人真正為此而熱切興奮。

另一方面原因，就是教導預言的教師一直以來引起的混亂，因為他們有些人自稱比先知所知道的還要多。

這種情況在歷史上出現，大概只是一代以前，即第一次世界大戰前後的事情。當時福音派基督徒感到世界日子將近完結，人們期望的新世界秩序很快就要來到。

按聖經這方面的記載，這新秩序出現之前，基督要先靜悄悄再臨地上，基督並非要留下來，祂卻要在一瞬間使義人從死裡復活，使他們身體永不朽壞，並使仍生存的聖徒得榮耀。

當世界陷於大災難中火與血的洗禮的同時，祂要把眾聖徒帶到羔羊的婚筵上。然後，就是哈米吉多頓大戰，和基督帶著新婦凱旋而返，統治地上一千年。這部分戲劇性的結束，在聖經裡相對上描述得較扼要。

昔日那些等待的基督徒具有一樣今日信徒大多欠缺的東西，就是一致的盼望。他們的活動十分集中，就是全心全意期待得勝。

今天，我們基督徒的盼望，往往根據許多測試、分析和複查來驗證，於是，我們也不好意思承認自己所擁有的盼望真有那回事。

今日，不少假裝的基督徒站在防衛陣線上，企圖為許多上一代從不生疑的事情找證據。我們已容讓不信者咄咄迫人，而且任由他們隨時隨地的攻擊。

我們一方面為了受到那些假稱基督徒的不信者攻擊而痛心，另一方面，又製造出緊張而自覺的防衛來，稱此為“宗教對談”。

其實，受盡宗教批評者輕蔑攻擊，真正的基督徒，須對信仰瞭解更透徹，他們正在“再思”其信仰。

假如在遭基督徒混亂的一代中，仍有聖潔的地方存在的話，那最糟的是，大家把這個原來敬拜頌揚神的地方，拿來做喜慶活動之用。

總括而言，我以為我們必須留意基督再來的教條，與我們對祂再來的盼望之間，確有很懸殊的差別。

有人純粹執住神的教條，卻完全感受不到蒙福的盼望，那是毫不為奇的事實。實際上，今日很大部分基督徒手執神的訓示，然而那種把人提升到了一個嶄新的層面，令人內心充滿欣喜與希望的熱切期待，已大不復見。

坦白說，我真不曉得，昔日振奮初期基督徒教會的靈，和鼓舞數十年前福音派基督徒內心的那種熱切期待的靈，究竟我們今日能否重新獲得。

固然，責備不能把它抓回來，爭辯預言裡無關痛癢的地方，或怪責與我們意見不同的人，也不能喚醒大家怠惰的靈。那使人合一、得醫治和潔淨的盼望。只是賜給純潔無邪、孩子般的信徒。

弟兄們，讓我最後告訴你，那些昔日苦候主再來的信徒並非完全錯誤，他們只錯在時間上，以為主凱旋的日子已經迫近，於是等錯時間，可是他們本身的盼望，卻不會白費。

許多人旅途上也曾錯誤估計前面要去的山跟自己之間的距離。又或看見一個向天上升去的龐然大物似乎跟自己很近，可是我們向它走去時，卻很難叫自己相信，它竟然離我們很遠。

因此，神的聖城對於厭世的清教徒來說乃太大了，於是他有時會因為視力的幻象，成為無辜的犧牲者；發覺自己愈走近，那榮耀似乎愈遙遠時，他就會挺失望了。

可是，山巒仍在前方，旅行的人只須繼續向前走，總會走到。正如基督徒的盼望也如是，雖然他有時估計錯誤，可是長遠的目光並沒有錯。他終有一天，在神的時間裡看見榮耀的降臨！